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四月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升禾环保有限、有限公司	指	柳州市升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升禾环保、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升禾投资、控股股东	指	广西升禾投资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升禾环保的全部发起人
实际控制人	指	全知音
环卫设备销售公司	指	柳州市升禾环卫设备销售有限公司，柳州市升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现已注销
柳州蓝沃	指	柳州市蓝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中联重科	指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洁源	指	深圳市洁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东风	指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烟台海德	指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深圳创辉煌	指	深圳市创辉煌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道路面积	指	指道路实际铺装面积和与道路相通的广场、桥梁、隧道的铺装面积（统计时，将人行道面积单独统计）。人行道面积按道路两侧面积相加计算，包括步行街和广场，不含人车混行的道路。
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指	对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主要包括城市行车道、人行道、车行隧道、人行过街地下通道、道路附属绿地、地铁站、高架路、人行过街天桥、立交桥、广场、停车场及其他设施等）进行清扫保洁的面积。一天清扫保洁多次的，按清扫保洁面积最大的一次计算。
生活垃圾清运量	指	收集和运送到各生活垃圾处理场（厂）和生活垃圾最终消纳点的生活垃圾数量
垃圾无害化处理量	指	指用卫生填埋、堆肥、焚烧等工艺方法处理生活垃圾的总量。即生活垃圾在无害化处理厂（场）处理的垃圾总量。
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	指	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指在污染源治理和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投入中，用于形成固定资产的资金，其中污染源治理投资包括工业污染源治理投资和“三同时”项目环保投资两部分。环境污染治理投资为城市环境基础设施投资、工业污染源治理投资与“三同时”项目环保投资之和
PM2.5	指	环境空气中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小于等于 2.5 微米的颗粒物。它能较长时间悬浮于空气中，其在空气中含量浓度越高，就代表空气污染越严重。
AQI 指数	指	空气质量指数，是定量描述空气质量状况的无量纲指数。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质监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致同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维律所	指	广西众维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尽调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股东会	指	柳州市升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元	指	人民币元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数据单位均为元。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行业标准变化风险

为了建设清洁、优美、文明的现代化城市，提高城乡环境卫生水平，规范行业运作，国家陆续颁布了一系列行业标准，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等，对城市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清运、粪便清运等须达到的质量标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对进入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主体的运营资质做了严格的要求。未来，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行业标准将会朝着更加严格化的趋向发展，届时将会对公司现有的运作管理体制及环卫设施的质量标准提出新的挑战。

（二）突发事件风险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突发事件包括自然灾害（暴雨、大风、高温、大雪、雾霾、内涝等）、事故灾难（交通事故、中毒、遗撒、环卫设备损坏、公厕设施损坏等）两大类。公司拥有完善的业务体系，可以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需要。但如遇极端突发情况，超过环境卫生管理企业自身管理能力和应急处理能力，将对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三）市场风险

公司已在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经营多年，取得了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业务也逐渐由单一领域逐步向多领域拓展。公司将加强管理，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随着国家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的稳步推进及各地区相关政策日趋明朗，国内众多的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甚至外资企业等，纷纷试图或已经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临行业内部竞争日趋加剧的风险。

（四）资质取得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广西自治区第一份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该证书是公司从事目前所经营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前置性证照。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资质需每年进行年检，年检通过后方可继续从事相关经营活动。目前，公司资质的取得和年检均正常进行。未来期间，若公司不能持续满足政府部门对该资质所有者的要求，年检可能无法通过，这将直接影响公司从事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业务的合法性，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瑕疵，如公司三会构成简单，会议文件留存不完整；未建立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财务核算制度不完善，存在一定内控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渐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初步建立了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仍需在实践中检验，治理效果有待进一步观察。另外，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全知音女士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5% 股份，对公司拥有绝对控制能力，如果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制地位，将会损害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关联交易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柳州蓝沃发生了大量环卫设备关联交易。2012 年交易额 4,938,500.00 元，占同类交易比例 37.43%；2013 年 1-9 月交易额 7,366,000.00 元，占同类交易比例 46.57%。通过比较计算关联交易价格和柳州蓝沃采购成本价格，其溢价率为 25.84%。按照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总额 12,304,500 元计算，公司与柳州蓝沃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绩影响金额为 3,179,482.8 元。

（八）垃圾清运收入波动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垃圾清运收入分别为 13,128.00 元、1,632,213.61 元、640,084.23 元。2012 年垃圾清运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12333.07%，主要源于公司桂中监狱的一次性垃圾清运收入。若去除桂中监狱垃圾清运收入 1,410,794.00 元，公

司 2012 年实现垃圾清运收入 221,419.61。公司垃圾清运收入的增长依赖于客户的开拓和维持力度，若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公司收入的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九）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3,862,156.95 元、-949,784.84 元、1,932,327.81 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746,498.61 元、-6,696,283.45 元、-4,763,955.64 元；净资产分别为-746,498.61 元、-1,696,283.45 元、10,236,044.36 元；按照各期末股本计算，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5 元、-0.34 元、0.68 元。在公司整体变更后，虽然每股净资产大于 1 元，但如果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恶化，将会导致公司以后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十）净资产收益率为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分别为-746,498.61 元、-1,696,283.45 元、10,236,044.36 元；各期实现净利润-3,862,156.95 元、-949,784.84 元、1,932,327.81 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890,434.83 元、-920,279.30 元、1,939,285.56。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26.04%、77.76%、-264.66%。

公司 2011 年净利润为负，加权平均净资产为正，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2012 年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正；2013 年 1-9 月净利润为正，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若公司未来的盈利水平恶化，将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负。

（十一）每股净资产为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分别为-746,498.61 元、-1,696,283.45 元、10,236,044.36 元。按照各期末股本计算，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5 元、-0.34 元、0.68 元；按照公司改制后 1,000 万股本重新计算，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07 元、-0.17 元、1.02 元。公司 2011 年末、2012 年末每股净资产为负。若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大幅下滑，使得公司净资产持续下降甚至为负，则将会导致公司每股净资产为负值。

（十二）资金风险

公司主营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业务板块前期需要大量购置固定资产，资金沉淀大，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因此，资金的充裕将是保证公司实现快速增长的关键因素，也会给公司的现金流造成不小的压力。产品销售板块方面，则需要公司具有足够的短期周转资金，这将考验公司的流动资金管理水平。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合理控制业务的发展速度，或不能有效执行合理的融资计划，则公司可能出现资金短缺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除已建立的银行等外部债权融资渠道外，通过提升盈利能力加快自身发展，吸引投资者的青睐，拓展融资渠道。

（十三）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2011年4月取得第一笔销售收入、2011年8月取得第一笔服务收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746,498.61元、-6,696,283.45元、-4,763,955.64元，报告期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862,156.95元、-949,784.84元、1,932,327.81元。此外，公司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较高，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分别为4,651,737.42元、3,098,503.89元、2,926,348.29元，占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63.61%、14.88%、11.04%；财务费用分别为1,182,333.40元、1,593,469.95元、1,413,553.04元，占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16.17%、7.65%、5.33%。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上述风险是由于公司前期投入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高，使得公司盈利水平欠佳；同时公司业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使得对外借款需求增加，财务费用压力较大所致。但是，伴随公司经营步入增长期，公司前期投入凸显成效。2013年1-9月实现净利润1,932,327.81元，扭转前两年净利润为负的不利状况，公司盈利能力不足的状况将会得到持续改善。同时，公司在完成改制后，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运作，加强费用管控，提升盈利空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用途	27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30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4
四、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43
五、公司商业模式	49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5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1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2
四、公司的独立性	72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73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7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0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80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80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87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7
五、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03
六、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14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1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20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4
十、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26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27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7
十三、特有风险提示	12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2
一、主办券商声明	132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132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2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32
第六节 附件.....	13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7
三、法律意见书.....	137
四、公司章程	13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3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3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全知音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4 日
公司住所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 B 区物业楼 A1 号 2 层
公司经营范围	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水暖器材、电子产品、环卫车的销售；室内外保洁服务。
所属行业	证监会行业分类：公用设施管理下的子行业环境卫生管理（行业代码：N78）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用设施管理下的子行业环境卫生管理（行业代码：N78）
主营业务	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环保设备的销售
联系电话	0772-8251998
传真	0772-825022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gshgs.com/
电子信箱	zgshgs@163.com
办公地址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 B 区物业楼 A1 号
邮编	545006
董事会秘书	杨玲
组织机构代码	69764931-9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761

股份简称：升禾环保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000.00万股

挂牌日期: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2013年12月28日修订，2014年3月1日施行）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1月24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况。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升禾投资与实际控制人全知音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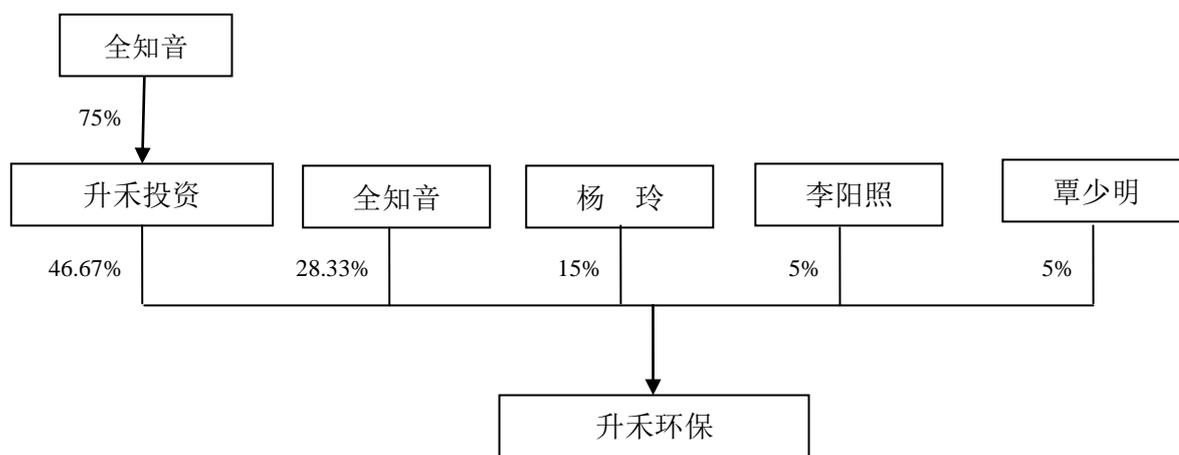
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解除转让限制公司股票需要同时满足《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要求。

公司其他股东杨玲、李阳照、覃少明分别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同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全知音、杨玲、李阳照、覃少明分别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 情况
1	升禾投资	466.70	46.67	社会法人	直接持有	否
2	全知音	283.30	28.33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杨玲	150.00	15.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4	李阳照	50.00	5.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5	覃少明	50.00	5.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 计		1000.00	100.00	—	—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除全知音系升禾投资控股股东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全知音直接持有公司28.33%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46.67%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75.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全知音，女，1964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4月北京大学EMBA毕业。职业经历：曾在柳州市日新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亚马孙经纪有限公司任职，曾担任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深圳办事处项目顾问，2009年12月至2014年1月23日担任升禾环保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公司控股股东升禾投资成立于2013年8月16日，营业执照注册号450206000104650。升禾投资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其中全知音出资1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5.00%，全馥闻出资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00%。升禾投资法定代表人为全知音，住所为柳州市高新一路15号科技工业苑7层708号，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对不良资产和亏损企业收购、盘活、投资。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有限公司设立

2009年12月21日，升禾环保有限经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依法设立。有限公司系由全知音、何丽琼2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全知音。

2009年9月28日，广西开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开信验字[2009]55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09年9月27日，公司各股东缴纳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其中股东全知音货币出资375万元，何丽琼货币出资125万元。

2009年12月21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50206200011798。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实缴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占比(%)	实际出资 (万元)	占比(%)	
1	全知音	375.00	75.00	375.00	75.00	货币
2	何丽琼	125.00	25.00	125.00	25.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2)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全知音将其在有限公司150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何丽琼25万元、刘念100万元、刘雨25万元，转让价格按出资额平价转让。2010年4月25日，出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全知音	225.00	45.00
2	何丽琼	150.00	30.00
3	刘念	100.00	20.00
4	刘雨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	--------	--------

(3)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7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何丽琼将其在有限公司150万元货币出资无偿转让给黄丽纯50万元，同意股东全知音以25万元受让股东刘雨25万元出资，同意股东全知音以25万元受让股东刘念25万元出资。同日，出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全知音	275.00	55.00
2	何丽琼	100.00	20.00
3	刘念	75.00	15.00
4	黄丽纯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4)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何丽琼将其在有限公司100万元出资转让给全知音，转让价格按照出资额平价转让，同日，出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全知音	375.00	75.00
2	刘念	75.00	15.00
3	黄丽纯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5)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黄丽纯将其在有限公司50万元出资转让给全知音，转让价格按照出资额平价转让，同日，出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全知音	425.00	85.00
2	刘念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刘念将其在有限公司75万元出资转让给杨玲，转让价格按照出资额平价转让，同日，出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全知音	425.00	85.00
2	杨玲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7）有限公司增资

2013年9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由升禾投资新增出资700.00万元，杨玲新增出资150.00万元，覃少明新增出资75.00万元，李阳照新增出资75.00万元，以上皆为货币出资。

2013年9月27日，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分所出具祥浩会事验字（2013）第520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13年9月26日，公司已收到升禾投资新增货币出资700.00万元，杨玲新增货币出资150.00万元，覃少明新增货币出资75.00万元，李阳照新增货币出资7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000.00万元，全体股东累计货币出资金额1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升禾投资	700.00	46.67	货币

2	全知音	425.00	28.33	货币
3	杨玲	225.00	15.00	货币
4	李阳照	75.00	5.00	货币
5	覃少明	75.00	5.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8) 有限公司减资暨整体变更股份公司

2013年9月28日，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决议聘请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以2013年9月30日为审计截止日和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3年11月30日，全体股东一致决议，确认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13]第923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65.28万元；确认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致同专字(2013)第450ZC1904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10,236,044.36元；同意按照审计净资产折为股份公司股本，折股比例为1:0.9769，总股本为1,000万股，超出股本部分的净资产236,044.36元计入资本公积金；由于审计净资产值低于原注册资本，应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要求，参照《公司法》第178条规定，履行减资公告程序，并于2013年12月5日在《柳州晚报》上刊登公告，履行此程序是因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按照审计净资产折股低于原注册资本所致，公司股东不抽回资金，公司资产没发生变化。

2014年1月20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致同验字（2014）第450ZC0004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1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资本1023.60万元，其中股本1000万元。

2014年1月20日，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暨成立大会召开，股东一致决议设立股份公司。

2014年1月24日，公司领取了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至此，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升禾投资	466.67	46.67	净资产折股
2	全知音	283.33	28.33	净资产折股
3	杨玲	15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4	李阳照	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5	覃少明	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	100.00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子公司股权变动

1、环卫设备销售公司的设立

2013年8月26日，由杨玲、升禾环保有限一致决议共同出资设立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同日，广西瑞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瑞泰验字（2013）第1073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13年8月26日，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其中股东升禾环保有限货币出资7.5万元，杨玲货币出资2.5万元。环卫设备销售公司法定代表人杨玲，住所为柳州市官塘创业园B区物业楼A1号楼一层，经营范围为：环卫机械设备的销售、开发及安装、维护服务。

2013年8月28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50206000104844。

环卫设备销售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实缴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占比（%）	实际出资（万元）	占比（%）	
1	升禾环保有限	7.50	75.00	7.50	75.00	货币
2	杨玲	2.50	25.00	2.5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10.00	100.00	

2、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增资

2013年9月14日，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90.00万元，由升禾环保有限出资742.50万元，杨玲出资247.50万元，以上皆为货币出资。

2013年9月14日，广西瑞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瑞泰验字（2013）第1073-1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13年9月14日，公司已收到升禾环保有限新增货币出资742.50万元，杨玲新增货币出资247.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合计990.00万元，全体股东累计货币出资金额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本次变更完成后，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升禾环保有限	750.00	75.00	货币
2	杨玲	250.0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3、环卫设备销售公司解散

2013年9月22日，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解散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同日，在《柳州日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2014年1月3日，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公司设立环卫设备销售公司系管理层设想将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与环卫设备销售业务分离单体经营。

主办券商项目组进场后，发现升禾环保子公司环卫设备销售公司系升禾环保与其高管共同出资设立，且环卫设备销售公司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与升禾环保大致相同，存在高管违反竞业禁止嫌疑；同时，单独设立环卫设备销售子公司会增加管理成本，目前升禾环保处于发展初期，尚不具备将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与环卫设备销售业务分离的条件，且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刚设立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项目组建议解散并注销环卫设备销售公司。环卫设备销售业务一直由升禾环保实施，已经在客户中树立一定的口碑，解散环卫设备销售公司对升禾环保经营活动不存在不利影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全知音	董事长	女	是
杨玲	董事	女	是
覃俊玮	董事	男	否
覃文恋	董事	男	否
李阳照	董事	男	是

全知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杨玲，女，1968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6月毕业于广西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6年在广西行政学院兼修法律专业。职业经历：曾在李宁（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工作5年，曾在柳州日新实业有限公司管理岗位任职，2011年4月至2014年1月23日担任升禾环保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覃俊玮，男，1982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10月毕业于英国利物浦大学商业心理学专业，取得本科学位。职业经历：2007年至2011年任职于JX(UK)LTD重要管理岗位，2011年9月至2014年1月23日担任升禾环保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覃文恋，男，1981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广西柳州市财经学校财会专业，2001年7月毕业于广西大学会计专业。职业经历：曾任职于柳州铁路局黎塘水泥厂、柳州市长乐化工有限公司、利达(柳州)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岗位；2012年6月至2014年1月23日担任升禾环保有限财务部主管，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董事兼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李阳照，男，1960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982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外国语学校学习，1982年-1986年成都军区工作，1986年至2013年，从事个体经营；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23日任升禾环保采购部主管，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董事，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覃少明	监事会主席	男	是
汪环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否
孙正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否

覃少明，男，1957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苏州江南社会学院国际政治专业毕业。职业经历：曾在柳州市公安局、柳州市国安局工作，曾在柳州市周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职重要管理岗位。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汪环玉，女，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6月毕业于武汉信息传播职业技术学院应用英语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2008年7至2010年3月，在武汉睿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出纳兼助理职务；2010年5月至2012年4月，在柳州市福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担任行政助理职务；2012年10月至2014年2月18日，担任升禾环保有限公司营销部营销员，2014年2月18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营销部营销员、监事，任期三年，自2014年2月18日至2017年1月23日。

孙正奇，男，1984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部队服役两年，曾经在柳州市城中交警大队、柳州市电信公司工作，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23日在升禾环保有限营销部任职，2014年1月24日至今，担任升禾环保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	----	----	--------------

全知音	总经理	女	是
杨玲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是
覃俊玮	副总经理	男	否
李阳照	副总经理	男	是
覃文恋	财务负责人	男	否

全知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杨玲，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覃俊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李阳照，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覃文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26,517,142.40	20,824,182.15	7,312,769.19
净利润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285.56	-920,279.30	-3,890,43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9,285.56	-920,279.30	-3,890,434.83
毛利率(%)	40.18%	34.76%	31.22%
净资产收益率(%)	-264.66%	77.76%	-326.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6.88%	76.27%	-332.3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1	2.28	2.50
存货周转率(次)	1.21	2.97	9.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9	-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按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	0.19	-0.09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9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按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	0.19	-0.0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8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按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	0.19	-0.09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43.77	-1,339,120.91	-1,568,862.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27	-0.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按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	0.03	-0.13	-0.16
财务指标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7,116,882.80	20,306,368.61	15,196,281.28
股东权益合计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每股净资产(元/股)	0.68	-0.34	-0.15
每股净资产(元/股)(按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	1.02	-0.17	-0.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68	-0.34	-0.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按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	1.02	-0.17	-0.07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2.42%	108.35%	104.91%
流动比率(倍)	1.30	0.73	0.48
速动比率(倍)	1.09	0.62	0.46

注：公司 2011 年当期净利润为负，加权平均净资产为正，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公司 2012 年当期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计算结果为正；公司 2013 年 1-9 月当期净利润为正，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计算结果为负。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戎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88085918

传真：010-88085256

项目负责人：陈珊

项目小组成员：陈珊、李泽由、胡忠春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西众维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杰

联系地址：广西柳州市潭中东路17号华信国际大厦A座10层

邮政编码：545006

电话：0772-2860242

传真：0772-2816222

经办律师：朱宁、张建梅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邮政编码：100004

电话：010-85665588

传真：010-8566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胡锦涛、黎荣果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39室

邮政编码：100031

电话：010-88000066、010-88000000

传真：010-88000006

经办资产评估师：黄雁飞、李冬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1、经营范围

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3月22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水暖器材、电子产品、环卫车的销售；室内外保洁服务（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的经营项目，须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

2、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环卫设备销售等业务。

城市道路保洁，作业范围一般包括城市道路和其他公共场所，包括城市建成区内的车行道、人行道、街巷、桥梁（立交桥、高架桥、隧道、人行过街天桥等）、地下通道、广场、停车场、公共绿地和各类车站、机场、码头、市场以及文化、体育娱乐等活动场地，作业方式主要是道路清扫、道路保洁、道路机械冲洗、道路机械洒水与降尘等。

垃圾收集、清运，主要指将城市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并输送到处理场所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活动。城市生活垃圾是城市市民在生活中产生的固体废渣，种类繁多，包括有机物与无机物，应进行分类、收集、清运和处理。

此外，公司还经营城市道路隔离护栏清洗、外墙“牛皮癣”清洗、化粪池清运和城市下水道疏通、突击清洁服务等其他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业务。

环卫设备销售，主要是基于公司城市环境卫生服务运营商的地位，销售若干特定品牌环卫设备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及毛利占比情况如下：

业务种类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比例	毛利比例	收入比例	毛利比例	收入比例	毛利比例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36.58%	59.15%	37.37%	61.90%	35.11%	73.50%
环卫设备销售	63.42%	40.85%	62.63%	38.10%	64.89%	26.5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	------	------	------	------	------

（二）主要服务的用途及优势

1、城市道路保洁业务

城市道路保洁是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重要环节，既表现了城市综合实力，又反映了城市的管理水平和文明程度。有效的道路清扫保洁模式不但能使城市干净卫生，还能有效降低 PM2.5 和空气 AQI 指数，这也是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生态城市”以及“智慧城市”的必要条件。公司城市道路保洁业务作业全程以机械化为主、人工为辅，系以机械化为主的高效作业模式，配备多台现代化路面作业车辆，可完成市政道路、大型公共场所等不同路面情况的清扫保洁工作。公司通过多年来积累的成功经验，针对不同道路情况，探索和实践创新机械“六化”作业清扫保洁模式，该模式颠覆传统“一把大扫帚、一把小扫帚、一辆人力三轮推车”的原始落后作业模式。

“六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环卫作业规范化。在凌晨 1:00—4:00 时对辖区快、慢车道的作业以机械化洗扫为主；在清晨 4:00—7:00 时，则采用高压清洗车加洗扫车联动作业，利用高压清洗车将路面的污物冲射到路两旁后，再用洗扫车将污物扫走；同时将水车和机扫作业由原先的单一作业，转变为同路段、同方向、同频率联合作业。二是人行道作业智能化。通过采用清扫智能小助手、微型高压清洗车联动作业，快速解决人行道、广场、会展中心道路上的环境卫生问题。三是道路保洁作业低碳化。每天 7:00—22:00 则采用三轮电动保洁车作为补充对辖区内的辅道、人行道进行快速保洁作业，弥补机械化作业过程中的盲点和薄弱环节。四是油污清洗专业化。针对白天巡查发现的或城管部门转来的污染问题，采用电动高压清洗车配置原装进口冲洗机、喷水枪，对路面和道板的油污、及护栏、路灯杆、公交车站等存在的污渍进行清洗。五是下水道养护科技化。采用下水道综合养护车专门对下水道进行即时养护，保证下水道的畅通，避免因下水道堵塞而造成内涝发生。六是应急保障系统规范化。每种环卫作业车辆、人员均实现备用，应急保障随时启动，确保发现突发事件时能快速投入工作。

2、垃圾收集、清运业务

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城市生活垃圾的产出量也在以惊人的速度增长。作为城市生活垃圾综合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垃圾收集运输系统在城市管理系统中占据着重要位置。公司创建“一更换”的生

活垃圾清运模式，“一更换”就是指“以桶（厢、箱）换桶（厢、箱），垃圾不落地”的生活垃圾清运模式，取得良好效果。在该模式运用过程中，公司提供垃圾桶（厢、箱）日清日洗日消日收日送服务，保证垃圾桶（厢、箱）干净卫生，改善居民扔垃圾的习惯（不再是甩手垃圾），促进垃圾的入桶（厢、箱），实现垃圾不落地，最终提升居民的环境卫生状况。公司的收运模式灵活，因地制宜的打造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收运模式，这些模式都能有效解决居民生活垃圾收运问题，降低收运成本，提高环境卫生服务质量。如在2013年，公司结合广西全区开展的“美丽广西·清洁乡村”活动，把服务区域政府管辖的村屯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工作引入市场化操作模式，并在接管后针对乡镇村屯的各自情况，采用以“桶换桶”、“沿途上料”、“以箱换箱”三种不同的收运模式，有效地解决原来困扰着乡镇、村屯生活垃圾乱倒乱堆，收运困难的难题，有效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现状，收到良好效果。

3、环卫设备销售业务

公司利用作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服务运营商的地位，与中联重科、深圳洁源等环卫设备领域知名品牌达成合作关系，代理销售上述品牌的环卫设备，同时亦销售深圳东风、烟台海德和深圳创辉煌等品牌环卫设备。公司可以针对客户的实际情况，依据国家相关标准或行业标准，并参考多年项目经验积累形成的技术参数，以优惠的价格为客户提供最优的环境卫生一体化解决设备组合方案，包括设备选型、组合配置方式和作业模式等，以解决方案带动环卫设备销售。此外，公司以强大的技术后盾，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确立正确的服务文化的基础上，创立一站式360度专业售后服务体系，力求在提供高质量产品基础上，把售后服务做得尽善尽美，最大限度免除产品用户的后顾之忧。

4、其他环境卫生管理业务

公司还经营城市道路隔离护栏清洗、外墙“牛皮癣”清洗、城市下水道疏通、突击清洁服务、市政绿化养护等其他城市环境卫生服务管理业务。

城市道路隔离护栏清洗：公司配备专业的护栏清洗机械设备，可以为城市道路中间隔离护栏、道路两侧护栏提供专业的清洗服务。清洗保洁服务主要以机械化为主，辅以环卫员工的手工操作，作业安全性较高。

外墙“牛皮癣”清洗：公司采用专业、低碳化的电动高压清洗车，对各类公共设施和公共场所中的“牛皮癣”即小广告等提供清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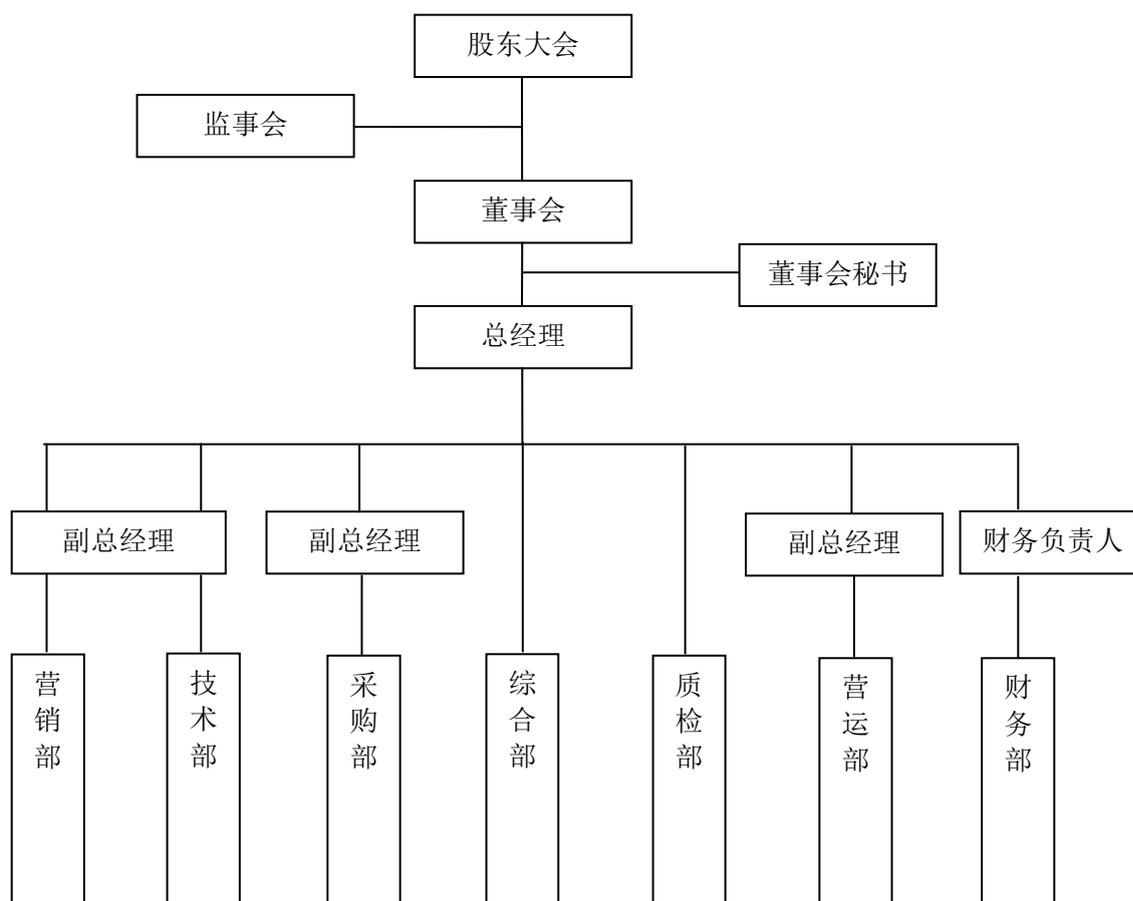
城市下水道疏通：公司采用专门下水道综合养护车为市政部门、街道、小区提供下水道即时养护服务，保证下水道的畅通，避免因下水道堵塞而发生内涝及其他影响城市环境卫生质量的事件。

突击清洁服务：公司承接因突击开荒、突发事故、评优达标清洁、突击检查等情况需执行的临时清洁任务。

市政绿化养护服务：公司具有高科技现代化的绿化养护车及专业的绿化养护团队，可为市政、市容、环卫、园林等部门提供绿化养护服务。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各机构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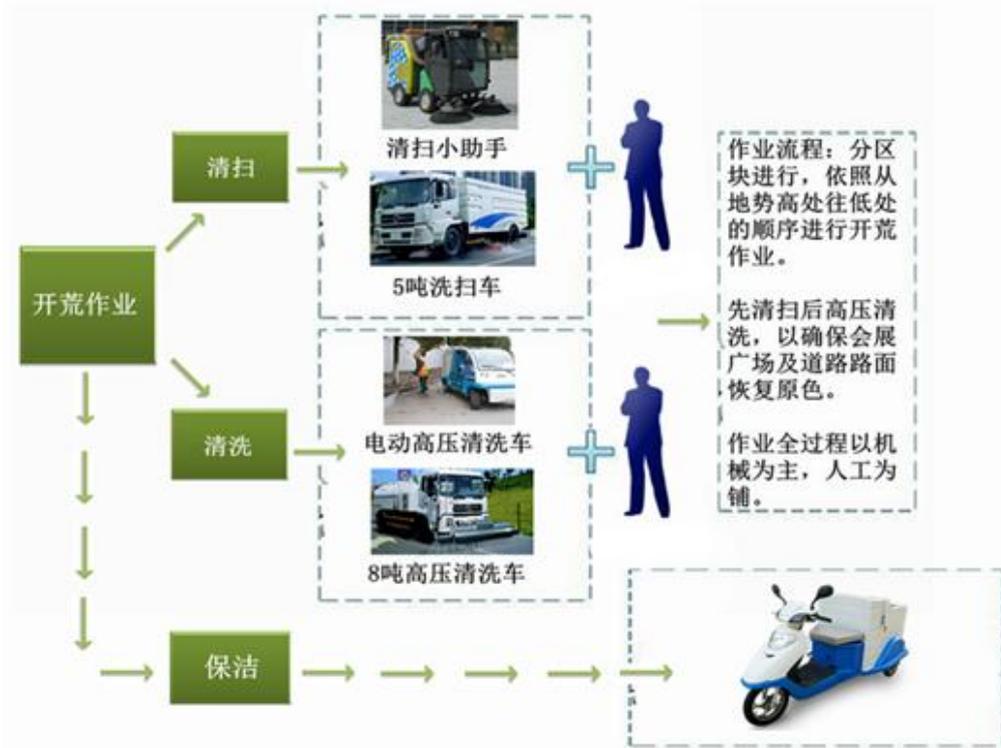
综合部	协助公司领导处理日常工作；负责劳动人事、薪酬分配、绩效考核、员工培训；负责综合协调、文秘、档案、法律和行政事务。
营运部	负责公司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业务；按照公司和行业要求，确保各项制度的实施和安全运行及各项目标的完成；对本部门员工进行教育培训，做好安全生产、服务的保障工作；建立服务客户相关信息记录，按照公司规定的服务流程进行后续服务，做好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工作，合理、节约利用各种资源；科学合理制定排班作业表；传达、有效执行公司下达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进行有效监督、检查、整改、处理、记录档案工作；对部门的各类

	资产进行登记、盘点入帐、保养和分类管理。
采购部	负责公司的原辅材料、配件等各类物资的采购，保证生产经营活动顺利进行；制定材料的战略采购计划；建立供应商的管理机制；供应商市场的分析、评估；具体落实采购计划。
营销部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建立和完善营销策划管理体系，负责营销、市场研究、产品销售管理、服务项目前期策划、服务方案制作、标书制作、售后客服管理的总体部署和监控，开展项目策划、销售工作、售后服务，实现销售目标。
技术部	负责新产品、新项目的开发、招投标、方案设计及编制；负责公司所有业务标准制定与实施；负责收集公司采、供、销可用信息及依据；负责为公司提供生产必要的图纸及报价信息；为公司完成经营总体目标提供科学的技术支持。
质检部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与管理要求，策划和实施质量、安全和环境管理体系，协调各部门质量、安全和环境活动；协助相关部门对供应商/分包商进行评估、选择及管理，确保供货符合质量、安全和环境要求；负责根据质量标准对原/辅材料（含配件、办公用品、耗材、易损品）进行检验，及时提供检验数据及分析以保证经营需求。
财务部	负责企业财务工作的管理、核算和监督指导；根据企业发展规划编制和下达企业财务预算，并对预算的实施情况进行管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运行情况进行核算；对董事长、总经理反馈公司资金的营运预警和提示。

（三）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环卫设备销售等业务类型。公司根据客户不同需求提供多样化服务，各类主要业务的流程如下：

1、城市道路保洁业务流程



2、垃圾收集、清运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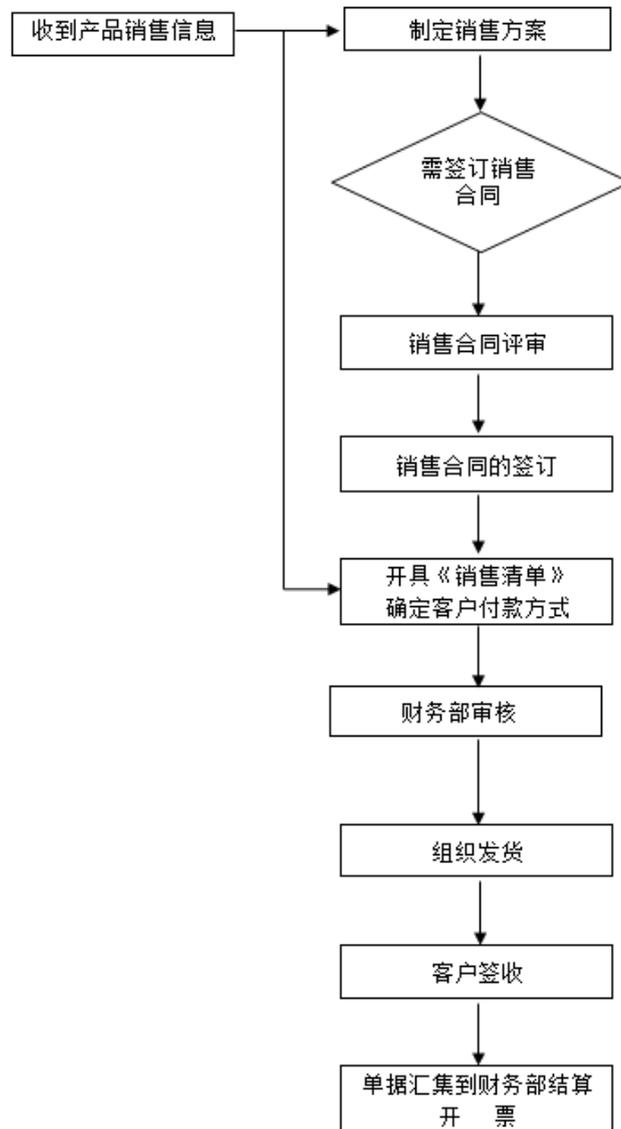
(1) 垃圾收集作业流程



(2) 垃圾压缩、转运作业流程



3、环卫设备销售业务流程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土地及房屋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土地和房屋。公司目前所使用房屋和土地为租赁所得。

1、租赁房屋

2011年3月2日，升禾环保与东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东城公司位于柳州市官塘创业园B区物业A1号（共三层），面积为3,162平方米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使用。合同期限五年，自2011年3月1日至2016年2月28日止。月租金为19,208元。

2、租赁土地

序号	合同相对方	租赁场所	面积（m ² ）	用途	合同期限
1	东城公司	柳东新区水弯路2号柳东标准厂房B区1号配套办公楼左侧临时场地	3,158	建设自动洗车场	2012-10-01至2015-09-30
2	谭茂兴	雒容镇龙婆铁道旁百强停车场内	600	环卫服务站建设及环卫设备、车辆的存放、清洗	2013-11-01至2014-11-01
3	吴继发	雒容镇洛埠村柳洛路阳光幼儿园对面	180	环卫设备车辆的存放、清洗	2013-9-16至2015-9-15

(二) 服务使用的主要设备

1、道路服务类

(1) 中联重科 ZLJ5160TXSE4 型多功能洗扫车



该车型是集扫路车和高压清洗车功能于一体的高效环卫车，具有路面清扫、路面清洗、路沿和路沿石立面刷洗、喷雾降尘、低压冲洗等多种功能。特别适用于城市广场、道路路面和路沿的高清洁度保洁作业，也适用于城市广场、道路路面和路缘的清扫、清洗等普通保洁作业。

(2) 中联重科ZLJ5166GQXE4高压清洗车



该车型主要用于路面的清洗工作，带高压洗地功能，适合于城市道路路面的原色回复、路面突击工作及开荒作业。车辆容积为12个立方，适合于大型车道的清洗作业。

(3) 中联重科ZLJ5163GQXE4多功能清洗车



该车型是一种主要用于厚砂多灰、施工场地周围路段等环境重污染路面的清洗，同时也适用于城市道路、广场清洗、洒水和绿化浇灌的多功能清洗车。

(4) 中联重科ZLJ5070THQE3护栏清洗车



该车型是一种多功能城市道路、公路设施清洗设备，除具备高效清洗护栏的功能外，还具备高压清洗车所具有的路面冲洗功能，主要适用于城市道路中间隔离护栏、道路两侧护栏或道路两侧墙体的清洗，该车还配备高压冲洗水枪，可冲洗城市雕塑、交通标志、交通路牌、广告牌等。

(5) 中联重科ZLJ5160GYHE3下水道综合养护车



该车型主要用于下水道疏通，全自动作业减少环卫工人在下水道养护作业时的劳动强度及提高作业时的安全系数。

(6) 烟台海德CHD5021TSL清扫小助手



该车型是一款专用底盘整体结构扫吸式小型扫路机，实用于城市广场、会展中心、人行道、园区内道路等转弯半径比较小的区域。

2、垃圾收运服务类

(1) 烟台海德CHD5257ZXX 20吨级钩臂车



该车型是城市垃圾转运站进行垃圾收集和运输的专用汽车。主要负责垃圾压缩箱体从垃圾转运站转运至垃圾填埋场，一次性可以负责14-16吨垃圾的转运工作，减少公司的作业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2) 烟台海德CHD5024ZXX微型钩臂车



该车型主要用于小型1吨密封箱体的转运工作。

(3) 深圳东风SE5042JHQLJ3桶装垃圾运输车



公司采用“以桶换桶”的垃圾清运模式，该模式中的主要设备即为桶装垃圾运输车，该产品可以一次性运输24个240L垃圾桶或9个660L垃圾桶，车辆尾部采用液压升降围板，该功能大大降低垃圾清运工人劳动强度，2人一日可轻松完成10-15吨垃圾运输。

(4) 柳州五菱LQG5029XTYPF 8桶桶装垃圾运输车



该车型作为前端垃圾桶运输的主要工具之一，采用微型底盘，适用于小型街道、厂区等大型机械设备不便作业的区域，一次性运输8个240L垃圾桶或3个660L

垃圾桶。

（三）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70,182.81元，主要为财务软件等。

（四）商标及专利

公司目前拥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证号	注册有效期限	注册类别
1		9865343	2012-10-21 至 2022-10-20	第 39 类
2		9865342	2012-10-21 至 2022-10-20	第 40 类
3		9865344	2012-10-21 至 2022-10-20	第 37 类

公司拥有一项发明专利实施许可使用权，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	许可方式	许可时间	许可备案登记情况
便携机械式垃圾广告清理器	华东交通大学	ZL201010133518.4	2010-3-26	独占许可	2011-12-9 至 2017-1-9	2012-6-13 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

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发明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日	受理通知书发文日
1	201310573867.1	超声波垃圾桶清洗装置	2013-11-15	2013-11-18
2	201310576193.0	具有语音提示的垃圾桶	2013-11-18	2013-11-19
3	201310573550.8	超声波垃圾桶清洗装置及其清洗方法	2013-11-15	2013-11-18
4	201310571670.4	一种利用二维码互动原理收运生活垃圾的方法	2013-11-15	2013-11-18

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实用新型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日	受理通知书发文日
1	201320723379.X	超声波垃圾桶清洗装置	2013-11-15	2013-11-18
2	201320729622.9	具有语音提示的垃圾桶	2013-11-18	2013-11-19

（五）公司业务资质许可、许可资质情况

公司业务资质、许可完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柳州市市容管理局	2014年3月22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柳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处	2014年5月3日

公司取得世标认证ISO9001:2008、ISO14001:2004、GB/T28001-2001认证证

书，有效期至2014年12月7日。公司亦于2012年12月获得“柳州市环卫市场化运作示范基地”称号。2013年8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的许可证照的延期情况，取得年检后的许可证照。公司拥有的“公司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的许可证”需要每年进行年检，目前该证书的延期工作已经办理完毕，公司已经取得更新后的“公司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的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3月22日。

公司目前正在办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延期工作。该证照目前的办理情况如下：公司有四辆车需办理完运输检测才能办理道路经营许可证的延期，车辆办理运输检测需要完成车辆的二级维护保养，车辆二级维护保养是对车辆的性能外观等进行常规保养。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车辆的二级维护保养，预计5月上旬可办理完成车辆运输检测及道路经营许可证的延期。根据公司目前车辆的使用年限、维修保养情况和该证照延期对公司及相关车辆的要求来看，公司不能取得该延期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可能性较小。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包括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和办公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2013年9月30日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机械机器	719,212.04	56,916.00	662,296.04	92.09%
运输设备	6,349,277.46	1,124,925.52	5,224,351.94	82.2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04,835.00	512,467.43	1,092,367.57	68.07%
合计	8,673,324.50	1,694,308.95	6,979,015.55	80.47%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其中机械机器和运输设备的成新率均超过80%，固定资产实际运行状态良好。

公司在提供城市垃圾收集清运过程中使用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类别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垃圾收集车	44	2,635,152.14	2,122,777.26	80.56%
垃圾压缩车	1	273,504.27	219,373.22	80.21%
垃圾压缩消毒用车	3	33,333.33	16,840.26	50.52%
路面检查用车	4	84,839.00	71,773.37	84.60%
路面清洗车	9	2,580,568.37	2,124,784.40	82.34%
护栏清洗车	2	741,880.34	668,803.42	90.15%
合计	63	6,349,277.46	5,224,351.94	82.28%

(七) 公司员工及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129人，构成如下：

(1) 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下	22	16.28
31-40 岁	31	24.03
41-50 岁	38	29.46
51-60 岁	38	29.46
合计	129	100

(2) 按学历分布：

类别	人数	比例 (%)
硕士及以上	3	2.33
本科	5	3.88
大专及以下	121	93.38
合计	129	100

(3) 按岗位分布：

分工	人数	比例 (%)
生产人员	61	47.29
技术人员	17	13.18
财务人员	6	4.65
管理人员	45	34.88
合计	129	100

(4) 按工龄分布：

工龄区间 (年)	人数	比例 (%)
1-5	19	14.73
6-10	10	7.76
11-15	11	8.52
16-20	20	15.50
21-25	31	24.03
26-30	38	29.46
合计	129	100

(5) 按地域分布

地区	人数	比例 (%)
柳州户口	109	84.50
非柳州户口	20	15.50
合计	129	100

截止 2014 年 1 月末，公司在册员工共计 120 名，其中，公司与 96 名签订《劳动合同书》，另 24 名属于退休反聘人员，与公司签订《劳务聘用合同》。96 名员工中，公司为 76 名员工购买了五项城镇职工社会保险；9 名员工因农民身份，购买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另 11 名为新入职员工，社会保险正在办理当中。经主办券商与发行人律师补充核查，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11 名新入职员工中的 10 名员工已经全部购买了五项城镇职工社会保险，交费时间从 2014 年 2 月 1 日开始；另 1 名员工由于原单位未停交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仍由原单位交纳，目前正在办理转移手续。

2、核心业务人员

公司核心业务团队包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知音，董事、副总经理杨玲，董事、副总经理覃俊玮等，具体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3、劳务派遣情况

升禾环保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与柳州市盛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才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书》，由盛才公司向公司派遣环卫工人。2012 年 12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修正案）》公布，对劳务派遣进行了新的规定，并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为此，公司为规范劳动用工，使劳动用工关系符合修改后的《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同时也为规范劳动人事管理，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企业归属感，公司从 2013 年 9 月开始，在征得盛才公司和派遣劳务工本人的同意下，陆续、分期分批的将派遣劳务工聘用为公司员工，并签订《劳动合同书》。为完善相关法律手续，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与盛才公司签订了《关于解除〈劳务派遣协议书〉的协议》，解除原《劳务派遣协议书》。经主办券商与发行人律师核查，公司目前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形。

四、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一）公司收入结构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环卫设备销售等业务类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环境卫生管理	9,700,733.85	3,397,967.01	7,782,088.12	3,301,350.41	2,567,470.09	889,532.98
环保设备销售	16,816,408.55	12,463,858.12	13,042,094.03	10,283,972.79	4,745,299.10	4,140,380.27
合计	26,517,142.40	15,861,825.13	20,824,182.15	13,585,323.20	7,312,769.19	5,029,913.25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环境卫生管理与环保设备销售业务，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已经在该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竞争力。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31.28万元、2,082.42万元和2,651.71万元，呈不断增长趋势。与此同时，公司采取积极的营销策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拓展柳州本地及外地业务。未来几年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将得到稳步提升。

（二）公司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环境卫生管理和环保设备销售主要消费群体是对城市市容市貌负有主管责任的单位或机构，如市县区人民政府、环境卫生管理所（站）、市容管理局和住房与城乡建设局等。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1）2013年1-9月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757,986.60	29.26
柳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3,736,752.14	14.09
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812,649.57	10.61
柳江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1,175,039.32	4.43
灵川县县城环境卫生管理站	1,151,709.40	4.34
合 计	16,931,859.50	63.86

（2）2012年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537,586.06	26.59
融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17,094.02	14.97
资源县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3,007,692.31	14.44
三江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35,470.09	13.14

横县国泰投资公司	2,037,606.84	9.78
合 计	16,435,449.31	78.92

(3) 2011年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51,842.09	34.90
横县国泰投资公司	1,528,205.13	20.90
资源县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1,474,358.97	20.16
柳江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1,408,547.01	19.26
富川县顺达公司	303,418.80	4.15
合 计	7,266,372.00	99.37

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9月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9.37%、78.92%、63.86%，比例逐年减少，客户集中度和对单一客户的依赖程度下降，抗风险能力增强。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1) 环境卫生管理业务

通过对公司环境卫生管理业务营业成本的统计分析，其细分成本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	人工成本	材料成本	燃料成本	其他成本	合计
2013年 1-9月	费用额(元)	1,561,332.13	179,293.99	553,278.44	1,104,062.45	3,397,967.01
	费用比例(%)	45.95	5.28	16.28	32.49	100.00
2012年度	费用额(元)	1,355,966.64	247,834.29	451,914.99	1,245,634.49	3,301,350.41
	费用比例(%)	41.07	7.51	13.69	37.73	100.00
2011年度	费用额(元)	457,624.48	70,054.13	115,448.91	246,405.46	889,532.98
	费用比例(%)	51.44	7.88	12.98	27.7	100.00

注：其他成本主要包括设备的折旧费用、差旅费等。

根据上表统计结果，公司环境卫生管理业务的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9月占比分别为51.44%、41.07%和45.95%，其次为其他成本，主要是设备折旧费。

(2) 环卫设备销售业务

公司环卫设备销售业务的营业成本全部由原材料成本即环卫设备进货成本

组成。

2、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1) 2013年1-9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柳州蓝沃	7,366,000.00	41.05
2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977,665.71	33.31
3	深圳创辉煌	3,329,946.00	18.56
4	广西环臻机械有限公司	950,000.00	5.29
5	上海奥图环卫设备有限公司	320,000.00	1.7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7,943,611.71	80.00
2013年1-9月采购总额		22,428,333.07	100

(2) 201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47,700.00	42.68
2	柳州蓝沃	4,938,500.00	37.32
3	深圳创辉煌	1,153,975.00	8.72
4	广西环臻机械有限公司	950,000.00	7.18
5	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542,490.00	4.1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3,232,665.00	85.91
2012年采购总额		15,402,455.89	100

(3) 2011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359,000.00	67.93
2	南宁两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10,000.00	6.55
3	河池市同盛升达装饰设计工作室	400,000.00	3.69
4	广西环臻机械有限公司	330,000.00	3.05
5	深圳东风	306,900.00	2.8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9,105,900.00	84.05
2011年采购总额		10,833,266.49	100

公司2013年1-9月、2012年度和2011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各期采购

总额比例分别为80.00%、85.91%和84.05%，占比较高，这是因为公司主要从中联重科等合作机构采购环卫设备。2013年1-9月和2012年度公司从柳州蓝沃采购金额和占比较大，系因柳州蓝沃代理销售多种品牌环卫设备，公司从柳州蓝沃采购环卫设备后再对外销售。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影响的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1) 主要销售合同

签订日期	甲方	产品/服务	数量	合同金额(元)
2011/8/12	柳江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环卫设备		1,130,000.00
2012/4/12	三江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垃圾压缩车	3	1,996,000.00
		高压清洗车	1	
		移动标准桶	110	
2012/5/24	桂林市资源县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生活垃圾处理设备		5,195,000.00
2012/10/11	融水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挂桶车	10	3,647,000.00
		清洗车	1	
		压缩体连箱	4	
		钩臂车	1	
		垃圾转运车	3	
		垃圾压缩车	1	
		移动垃圾桶	400	
2012/11/15	三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移动垃圾桶	300	1,074,500.00
		垃圾压缩运输车	1	
		垃圾斗车	180	
2013/3/31	柳州市市容管理局	移动垃圾桶	4250	1,703,000.00
2013/4/4	柳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垃圾车	4	1,554,000.00
2013/4/4	柳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扫路车	5	2,818,000.00
2013/5/25	资源县市容管理局	垃圾运输车	3	1,078,000.00
		垃圾桶	620	
2013/6/4	资源县市容管理局	垃圾运输车	5	1,197,250.00
		垃圾桶	121	
		果皮箱	201	
		挂通车	5	
2013/8/22	融水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垃圾转运车	3	1,805,900.00
		挂桶车	20	
		翻斗车	12	
		移动垃圾桶	350	
		垃圾转运车	1	
		挂桶车	2	
		移动垃圾桶	100	
2013/5/5	柳江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环卫车辆	2	1,277,900.00

(2) 服务合同

签订日期	甲方	产品/服务	服务期(月)	单价	合同金额(元)	已确认收入金额(元)	结算方式
------	----	-------	--------	----	---------	------------	------

2011/7/22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柳东新区市政道路保洁	60	4.4 元/m ² /年	19,978,478.00	11,388,046.88	甲方按全年承包经费月平均额在每月 10 日前支付给乙方当月 90 的承包费, 剩下 10% 根据月末考核情况在次月 10 日前支付给乙方
2012/1/30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纵六路、创业大道 C 段保洁	56	4.4 元/m ² /年	2,986,676.00		
2012/5/30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雒柳路、荣庆路保洁	51	4.4 元/m ² /年	2,468,400.00		
2012/5/30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上调保洁费	2012.1.1 至 2016.6.30	4.6 元/m ² /年	每月保洁经费上调		
2013/6/27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柳东新区生活垃圾收集压缩转运	60	102 元/吨	-	230,704.70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垃圾收集转运业务时, 甲方按月结算。
		雒容镇、洛埠镇市政道路保洁	60		13,532,438.25	676,621.91	甲方按全年承包经费月平均额在每月 10 日前支付给乙方当月 90 的承包费, 剩下 10% 根据月末考核情况在次月 10 日前支付给乙方
		柳东新区市政环境卫生突击服务	60	特级 0.033 元/m ² /天, 一级 0.03 元/m ² /天	-	-	突击工作完成后, 甲方进行验收, 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费用
		雒容镇垃圾填埋地搬迁转运服务			138 元/吨	-	-

							费,完成清 运任务后, 十个工作 日内采购 人以实际 完成量,一 次性支付 70%费用 给中标人。
--	--	--	--	--	--	--	---------------------------------------------------------------------------

上述业务合同中销售合同均已履行完毕;服务合同期限较长,目前正处于履行期,履行情况正常。上述业务合同对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定位于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业市场化服务先驱者,客户群体以政府部门为主,业务经营以为政府提供专业的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为主导方向。公司依托自身优秀的环境卫生管理和环卫设备销售团队,以环境卫生管理业务为重心,利用服务运营商的有利地位开拓环卫设备销售市场。公司通过内控制度的建立,形成部门分工明确、业务流程清晰、岗位职权明确的运营系统,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一站式”环境卫生管理专业服务和环卫设备产品。其中,环卫设备销售周期较短,销售收入较大;环境卫生管理服务运营周期长,回款、收入和利润均较为稳定,毛利率较高。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分成大宗采购与小宗采购。大宗采购主要是环卫设备采购,包括自用和对外销售两种类型;小宗采购包括燃料、配件、劳保用品和办公设备等采购。

对于大宗采购,公司与多家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供货关系,既从其采购自用设备,也作为销售商对外销售其环卫设备产品。其中,对外销售类大宗采购,公司大多数采用及时采购的模式。公司在项目中标后,根据客户具体需求或标书中的具体规定,直接将订单发往相应的供应商,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发货至公司,由公司验收合格后发给客户。此种采购模式下,环卫设备无需长期入库存放,降低公司库存成本和风险。公司在采购环卫设备时,各付款阶段的具体付款比例视具体中标情况而定,一般在从客户处收款后再向供应商付款,但有时也会出现垫资的情况。

对于小宗采购,在具体采购过程中,一般先由计划员编制采购计划,报经审

核批准后编制供货通知单，计划员根据已审批的供货通知单向供应商下发通知，并由物流员跟踪物料质量、数量和进库情况。供应商在收到供货通知后并给予确认回执，到期未回执的视为自动放弃供货，计划员及时向第二供应商下发供货通知单。货到后由收料人员核单点收，确认无误后交由库房管理员进行质量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付款为主；对于配件，一般会与合作供应商签署长期供货协议，并根据需要下单；对于燃料采购，公司采用预付充值中国石化加油卡的方式集中采购。

（二）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业务种类、客户实力和需要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在环境卫生管理业务中，采用招投标模式和委托服务模式。在环卫设备销售业务中，主要采用招投标模式。在招投标模式下，为了规范招投标活动，公司根据不同的客户需要，由来自技术部、营销部的人员组成投标项目组，实现“一站式”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及实际情况，公司对客户的服务区域进行实地调研，并制作环境卫生一体化解决方案，该方案不仅解决了客户环境卫生运营模式的疑难杂症还提供合适的环卫设备配置组合。在委托服务模式下，既有销售人员和项目经理通过自己的社会关系、直接拜访等方式或在设备销售的过程中获取服务需求信息，并将客户意见、需求迅速反馈回公司后，公司与客户接洽直接获得服务订单的情形，也有部分客主动上门直接下单的情形。

公司业务开发主要由营销部负责，该部门根据公司经营要求，建立和完善营销策划管理体系，负责市场营销、市场研究、产品销售管理、服务项目前期策划、服务方案制作、标书制作、售后客服管理的总体部署和监控，开展项目策划、销售工作、售后服务，实现销售目标。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级政府部门及政府投资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企业。公司营销部不定期与各政府部门及企业进行沟通交流，对公司的环境卫生管理经验、各业务操作流程、拥有的设备资质及其他竞争优势进行推广，逐步树立在广西柳州及其他区域的品牌优势。同时，由于各地政府部门每年会根据当地财政收入和城市发展规划、环境卫生状况等制定在城市环境卫生管理领域的投资计划，公司通过与各地政府部门的积极沟通，获取政府部门、相关环境管理企业对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和相关设备的具体需求计划和相关要求。公司根据各政府部门及其企业的实际情况及需求，有针对性地优化工作流程、充实员工队伍、提高服务水平、提高公司业务能力、扩大设备代理权限，为公司获取相关业务做好充分准备。

(1) 订单获取方式

由于公司主要客户的性质均为政府或政府下属企业，公司主要业务大部分采用招投标模式取得。公司营销部门通过与政府部门沟通、浏览政府招投标网站等获取招投标信息。

在环境卫生管理业务中，为了规范招投标活动，提高中标概率，由来自技术部、营销部的人员组成投标项目组，根据客户需求及相关服务区域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客户的服务区域进行实地调研，勘察服务区域的地理环境、人流量等条件，制作环境卫生一体化解决方案，该方案不仅解决了客户环境卫生运营模式的疑难杂症，还提供合适的环卫设备配置组合。

在环卫设备销售业务中，公司通过获得中联重科等国内主要环卫设备生产商的销售代理权，根据政府招标文件中对设备具体数量、规格、品牌等要求，在确认公司能够提供招标方要求的设备的基础上，制作投标文件，参与政府及相关企业的环卫设备招标活动并获取业务。

公司获取订单时主要采用参加公开招标方式取得，柳州市公开招标的具体流程如下：

采购人根据省财政厅、市财政局下达的《月度政府采购计划》，应在两个工作日内确定采购代理机构并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委托其办理政府采购公开招标事宜。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制作招标文件，获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发布采购信息公告，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二十日。经规定程序开标、评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公司根据相关采购工作规程的规定，在获取政府招投标信息后，由公司相关部门对招标项目进行初步调查，根据公司已有设备、资质、代理权等情况对公司承做相应项目的可行性和效益情况进行分析。在确定参与投标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中标后，与招标方签订合同并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相应设备和服务。

(2) 订单完成方式

公司提供的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为长期服务合同，合同期限为5年左右。公司与招标方签订合同后，按照合同要求的作业方式、作业规范、作业要求，由公司员工利用已有设备完成合同区域的环卫工作。公司自行组织合同项下各业务的劳动力、设备和车辆，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对于保洁服务，公司按照合同规定的月承包经费按月向合同甲方收取环卫服务承包费。对于垃圾清运，公司按月根据经政府确认的垃圾磅单收取费用。对于其他清洁收入，公司在劳务完成后根据合同规定收取费用。

公司提供的环卫设备销售业务系利用已有的环卫设备代理权及其他优势，在与招标方签订合同后，从相关供应商处采购相关设备并直接销售给客户并从中赚取差价。公司通过在环境卫生服务行业树立的口碑，积极参与设备销售招投标业务，利用在环境卫生管理领域的经验，为招标方提供一整套的设备组合，高效率地满足环卫部门的设备需求。

(三)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利润来自环境卫生管理业务和环卫设备销售业务。其中，环境卫生管理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利润来源。

在环境卫生管理业务中，公司与客户签订服务承包合同后，在合同期内利用自有设备及人员履行向客户提供环境卫生管理服务的义务，根据合同规定，招投标项目按月、委托服务项目按次向客户收取服务费用，以实现盈利。服务费用根据具体作业面积和服务成本，报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核后确定。

在环卫设备销售业务中，公司为客户提供合适的环卫设备，从中赚取设备差价。此外，公司通过专业的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后续升级维修服务并收取费用。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环卫设备销售等。虽然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9月，公司环境卫生管理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35.11%、37.37%和36.58%，但毛利占比分别达73.50%、61.90%和59.15%。同时，公司环卫设备销售业务主要基于公司环境卫生管理服务运营商的地位开展。因此，根据

公司具体业务情况，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公用设施管理业，行业代码为N78，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公用设施管理业下的环境卫生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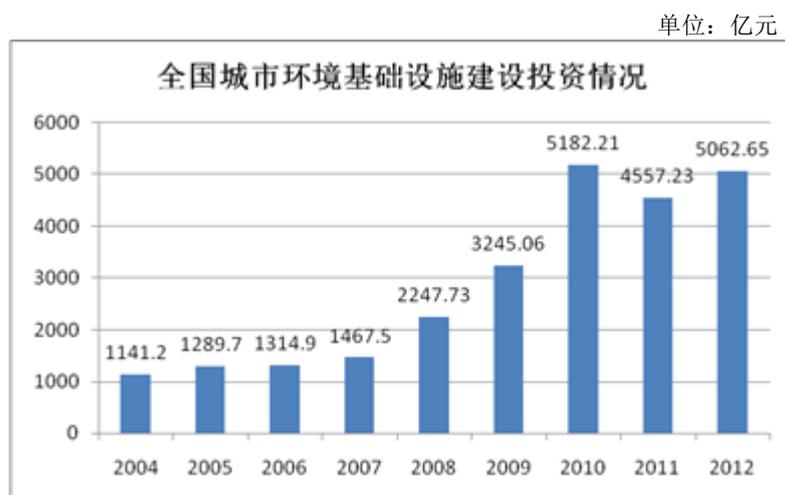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是为有效治理城乡生活废弃物，为人民群众创造清洁、优美的生活和工作环境而进行的有关生活废弃物清扫、保洁、收集、运输、处理、处置、综合利用和社会管理等活动的行业的总称。具体来说，包括城市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理，粪便收集、运输和处理及主要公共场所环境卫生等。

2、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

（1）全国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作为整个环保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状况与环保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

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不断推进，环境污染日益严重，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十一五”期间，中央及地方各级政府不断加大对环境保护基础设施特别是城市环境保护基础设施的投资力度，2011年和2012年城市环境保护基础设施投资额分别达到4,557.23亿元和5,062.65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十一五”期间，我国不断加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投入力度。其中，2012年，全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达到8,253.46亿元，同比增长16.02%；占当年GDP的1.59%，较上年提高0.09个百分点。2011年和2012年，市容环境卫生投资额分别达到556.23亿元和398.64亿元。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与大规模投入，有力拉动相关产业的市场需求，环保产业总体规模迅速扩大，行业总产值以超过 15% 的年均增速快速增长，高于同期国民经济的增长速度。根据《“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预测，到 2015 年，我国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将达到 4.5 万亿元。

(2) 广西环境管理行业现状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高度重视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的治理与改善工作，不断加大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截至 2012 年底，全区城市道路面积达 13,661.51 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11,601 万平方米，生活垃圾清运量 266 万吨，垃圾无害化处理量 261 万吨。2012 年，全区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和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投资额分别达到 197.61 亿元和 10.19 亿元（数据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 2013 年统计年鉴）。截至 2012 年底，全区已建成生活垃圾处理场 75 座（其中填埋场 66 座，焚烧厂 8 座，堆肥厂 1 座），实际投入运营的垃圾项目有 64 个，总垃圾处理能力达到 13,758 吨/日，配套建成垃圾转运站 321 座，转运站配套运输装备 820 台（套）（数据来源：201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状况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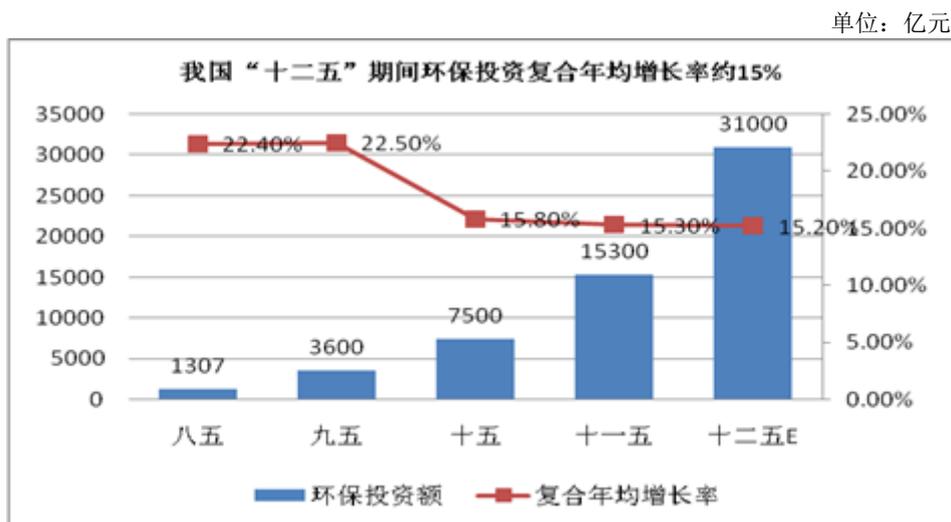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 2012 年统计年鉴

3、环保及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发展前景

从宏观上来看，中国环保产业发展还有广阔空间。根据国外发达国家的经验，环保产业一般会维持 10 年-20 年的高速增长期，产值增长率一般维持在 GNP 增长率的 2 倍-4 倍，因此预计我国未来环保行业增速将维持在 15-20% 左右。“十二五”期间，环保行业将在政策与投资的双重推动下进入黄金发展期，行业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5% 左右，累计产值将达到 8.53~9.82 万亿元左右，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资料来源：日信证券研究所

由于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具有典型的公益性和公共性特点，长期以来，环卫作业的供给责任一直由政府承担，并以事业单位组织形式包揽一切。近年来，随着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及环境状况的日益恶化，国家意识到单靠政府财政

投资和管理来进行城乡市容环境卫生的治理工作存在很大局限性，因此政府开始逐步采取国退民进的方式，由原来对市政环卫项目大包大揽转变为政府购买服务并强化监督，引入各种市场主体参与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提高环卫工作效率。

2002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提出要开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对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经营性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应公开向社会招标选择投资主体。同时，建立市政公用行业特许经营制度，特许经营的范围包括城市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及公共交通等直接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和涉及有限公共资源配置的行业。未来，随着我国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改革的逐步推进及有关政策的陆续出台，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必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截至2012年底，全国城市道路面积达607,449.3万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面积已达573,507万平方米，生活垃圾清运量达17,080.9万吨，粪便清运量1,811.8万吨（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按照升禾环保签署的《柳东新区市政道路保洁项目服务承包合同书》中约定的约90.8万平方米市政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中标经费400万元/年粗略概算，仅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一项，市场规模约达267.6亿元/年。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规模巨大，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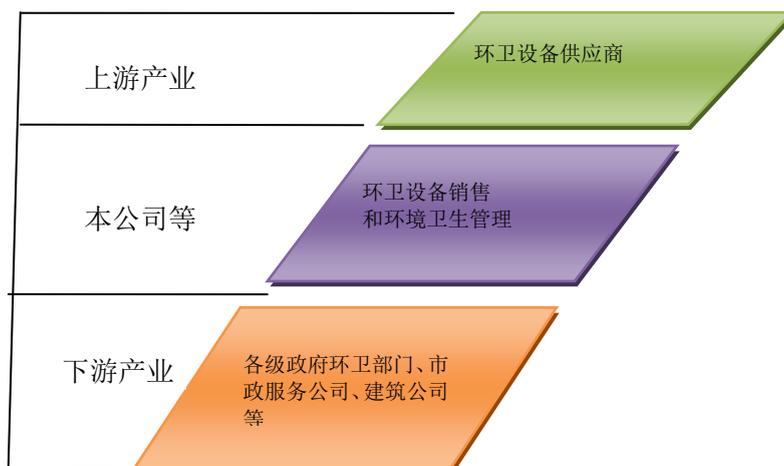
4、国内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化发展情况

卫生管理行业作为传统意义上的公共服务业，主要由政府作为服务提供者，以国家财政为该行业提供资金支持。近年来，随着城市发展的复杂化和人类对居住环境要求的提高，市场化运营的投资主体进入城市卫生管理行业逐渐成为一种趋势。就国内而言，深圳特区在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市场化改革领域走在我国众多大中城市的前列，属于典型的市场主导型发展模式。

2011年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条规定：市、区城市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主管部门）可以将其部分管理职能委托给符合条件的组织实施。推进清扫保洁市场化后，政府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解决公共服务供给问题，实现从公共服务的直接提供者到公共服务管理者的转变。环境管理部门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外包企业。在招标过程中，对从事市政道路清洁服务企业的资质、信誉、业绩、资产规模、技术设备、管理人员素质和员工队伍等资质条件都有所要求。目前，深圳大部分道路清扫、垃圾运输、垃圾处理工作已经实现市场化。市场化的运作方式对保持城市清洁度，保证城市形象，提升政府工作效率都起到积极作用。

5、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和城市环卫设备销售，上游为各种类型环卫设备供应商，下游是各级人民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主要是基层政府中的环卫部门等具有环卫设备和市容环境卫生服务需求的单位，包括环境卫生管理所（站）、市容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同时，具有道路保洁等服务需求的市政服务公司、建筑公司等也处于公司的下游产业。



公司上游行业的原材料、环保机械设备和人力资源的价格直接影响本行业的成本，对本行业利润产生影响。全球能源、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工人工资水平提高，都会增加本行业营运成本，对本行业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各级政府环卫部门，而其需求变化主要取决于国家的环保政策和公民的环保意识。国家环保政策日益严格和公民环保意识日益提高，将会促进环保服务需求的增长，进而促进本行业发展。从长期来看，本行业的下游对城市环境卫生的治理维护需求处在持续增长中。从短期来看，国家财政政策对政府采购产生直接影响。

6、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我国对环境卫生管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目前以政府投入为主，竞争者数量有限，市场份额集中在各地政府直属的城市环卫集团手中。这些企业借助于资金和地域优势，在大型项目上占据一定的主导地位。近年来，迫于环境状况逐渐恶化的压力，国家意识到单靠政府投资建设环卫设施存在很大局限性，因此政府逐步采取开放性政策，引入民间资本参与环卫设施建设和运营。但是，由于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化改革尚处于初级阶段，国家政策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各地政府根据当地情况，市场化改革力度各异，导致各个地区之间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发展情况千差万别，地区之间行业竞争程度存在差异。总体而言，目前市场尚未形成

充分竞争，行业集中程度较低。我国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具有较强的政策壁垒、区域壁垒、资金壁垒和行业经验壁垒，潜在竞争者进入较为困难，已存在的企业受到潜在竞争者的压力较小。

（1）政策壁垒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作为我国市政公用行业之一，政府对其实行特许经营制度。所谓市政公用行业特许经营制度是指在市政公用行业中，由政府授予企业在一定时间和范围对某项市政公用产品或服务进行经营的权利，即特许经营权。政府通过合同协议或其他方式明确政府与获得特许权的企业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只有获得特许经营权的企业，才能从事相关行业的业务工作。例如，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必须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许可证。

（2）区域壁垒

一方面，市政环卫作业一般具有很强的地域性，不管是道路保洁还是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等，作业范围一般集中在某一城市的一些街道、社区内，作业范围有限；另一方面，该行业又是一个具有规模效应的行业，一定范围内的作业一般主要由一家机构承担。因此，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区域壁垒较高。

（3）行业经验及品牌效应壁垒

我国政府对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实行行政许可制度，一般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而环境卫生管理行业是一个实践性比较强的行业，只有那些能够提供优质服务，操作规范，业绩优良，具有资深行业经验、良好品牌信誉、口碑效应的企业才有可能在招标中胜出。行业经验不足、品牌效应不佳是新进入者面临的主要壁垒之一。

（4）资金壁垒

该行业的资金壁垒较高，主要体现为垃圾车、扫路车、洒水车等环卫机械设备的购置与维护、垃圾中转站的建设与运营等环节需要投入较多资金，且资金回收期较长。

7、国家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环卫设备销售等，属于公用设施管理业下的环境卫生管理子行业。国务院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此外，国家环境保护部是环境保护最高行政部门，统管全国的环境保护工作。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行业政策并对环境卫生管理行业进行宏观规划。行业协会主要是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与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二者主要职能是负责行业内部协调和行业统计，参与制定行业惯例和进行产品监督，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和产品技术标准等，建立行业自律规则，提高行业整体素质，维护行业整体利益等。

（2）市政环卫经营许可资质管理体制和日常监管机制

① 市政环卫经营许可资质管理体制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应当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许可证。直辖市、市、县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应当通过招投标等公平竞争方式做出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许可的决定，与中标人签订经营协议，并向中标人颁发服务许可证。

② 市政环卫经营的日常监管机制

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对其行政区域内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企业执行监督检查。主管部门在实施监督检查时，有权查阅、复制有关文件和资料，要求被检查的单位和个人就有关问题做出说明，或进入现场开展检查。此外，主管部门应当委托具有计量认证资格的机构，定期对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的垃圾处置数量、质量和环境影响进行监测。

③ 主要发展规划及法律法规

随着对城市环境卫生问题的逐步重视和环保投入的不断增加，我国政府和立法机关针对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及整个环保行业密集出台一系列法律法规和发展规划，引导和规范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序号	发布单位	颁布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
1	全国人大	1989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该法对环境监督管理、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法律责任等进行了规定
2	国务院	1992年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条例规定环境卫生管理应当逐步实行社会化服务，有条件的城市，可以成立环境卫生服务公司。
3	原国家建设部	1997年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	标准对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理、粪便收集、运输和处理等的质量要求作了明确规定。
4	原国家建设部	2002年	《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	意见提出要开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及建立市政公用行业特许经营制度。
5	原国家建设部	2006年	《中国城乡环境卫生体系建设》	明确提出要构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作体系，放开环卫作业、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市场。
6	原国家建设部	2007年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办法规定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应当取得相应的服务许可证。
7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08年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	该标准对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的质量要求和检查评价方法做了明确规定与详细说明。
8	国务院	2011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纲要对推进清洁生产、废物资源化利用、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立健全垃圾分类回收制度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
9	国务院	2012年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	规划规定要实行环保设施运营资质许可制度，推进烟气脱硫脱硝、城镇污水、固废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等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营的专业化、社会化、市场化进程。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试点，鼓励开展环境保护模范城市、生态示范区等创建活动。
10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年	《环保装备“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将大型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成套设备、水污染处理设备等重点发展领域。
11	环境保护部	2012年	《环境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要大力发展提供环保系统解决方案的综合环境服务，培育集开发、投融资、设计、设备

				制造或采购、工程总承包、运营于一体的大型专业环保公司。
12	国务院	2012年	《“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	规划明确提出积极培育具有系统设计、设备成套、工程施工、调试运行和维护管理一条龙服务能力的总承包环保服务公司，大力推进环保设施专业化、社会化运营，扶持环境咨询服务企业。到2015年，环保服务业产值超过5000亿元。
13	国务院	2013年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意见明确了当前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加快发展的四项重点任务，包括提升环保产业发展水平、引领社会资金投入环保工程建设、推广节能环保产品及加强环保产业技术创新等。

8、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迅速增长的市政废物及人们对生活环境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对环境卫生管理作业提出更多更高层次的需求

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城市数量、规模不断增加，城市人口呈几何级数增长，造成城镇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市政垃圾迅速膨胀。与此同时，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人们对城市环境卫生和生活环境质量的要求却在不断提高，特别是2008年北京奥运会和2010年上海世博会等一些大型活动的举办，都对环卫作业提出了更多更高层次的需求，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市场需求快速增加，对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市场参与者的资质和服务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2) 公用设施管理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不断推进，环境卫生管理行业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日益完善

自1992年国务院印发《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首次规定“环境卫生管理应当逐步实行社会化服务，有条件的城市，可以成立环境卫生服务公司”以来，为了应对日益严峻的城乡环境卫生状况，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及提高与改善市政公用行业的运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政府有关部门又陆续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持续快速稳步推进我国公用设施管理行业市场化改革的进程。

2002年，原国家建设部出台《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提出要“开放市政公用行业投资、建设、运营市场，建立市政公用行业特许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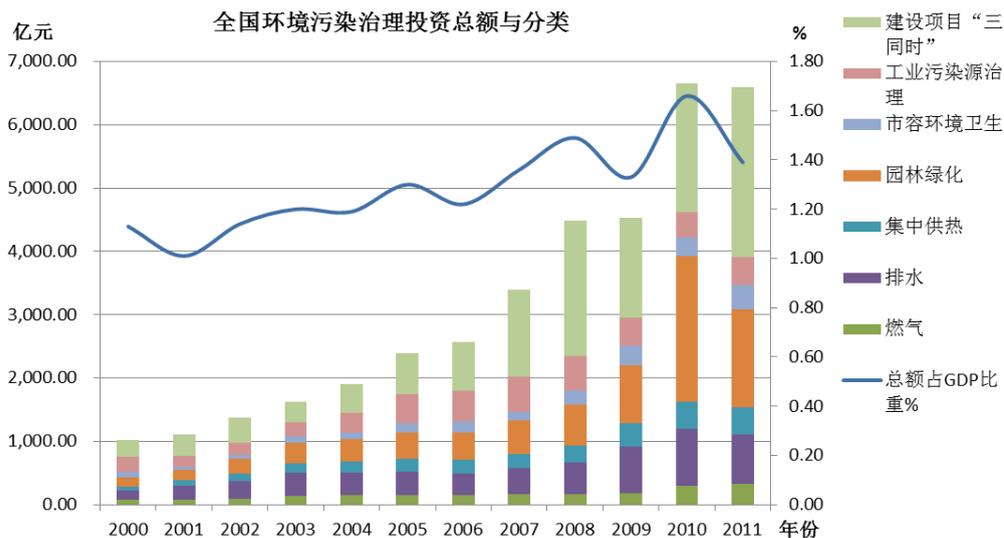
制度”。2006年，原国家建设部下发《中国城乡环境卫生体系建设》，明确提出要“构建环境卫生市场化运作体系，放开环卫作业、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市场”。2007年，原国家建设部颁布《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规定“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应当取得相应的服务许可证”。2012年，国务院颁布《“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积极培育具有系统设计、设备成套、工程施工、调试运行和维护管理一条龙服务能力的总承包环保服务公司，大力推进环保设施专业化、社会化运营，扶持环境咨询服务企业”。

在我国公共设施管理行业改革进程不断推进的大背景下，尽快形成一个开放、公平竞争、运行高效的环境卫生管理市场，对我国城市环境卫生的建设和维护将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同时，环境卫生管理行业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建设也取得重大成就。近年来，国家和各省地方政府先后制定或修改一批环境保护和环境卫生方面的法律法规，日趋健全的法律体系为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发展创造了一个有序的市场环境。

（3）国家对环保领域的投入不断加大

环保行业是一个典型的投资拉动行业，随着国家与社会公众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国家对环保行业的投入力度也不断加大。全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占GDP的比重从2001年的1.01%攀升到2010年的1.66%（数据来源：东海证券节能环保行业综合数据库）。其中，城乡环境卫生管理投入也随之快速增长。“十一五”期间，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投资额由2006年的175.8亿元攀升至2011年的384.1亿元，增长118.49%。



数据来源：东海证券节能环保行业综合数据库（2013年6月）

“十二五”期间，我国环保领域的政府扶持力度还将持续向好。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中国环境规划院预测，2011-2015年，我国对环保领域的总投资规模有望达到31,000亿元，较“十一五”期间15,400亿元的投资额增长101.30%。

9、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缓慢，尚未形成充分竞争的市场

尽管国家近年来陆续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保障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有效进行，但不可否认的是，从大多数地区实际情况来看，目前从事环卫作业的单位大部分仍然是事业性质，承袭着计划经济时代的大部分体制和习惯。环卫作业服务市场还相对封闭，尚未完成形成真正的充分竞争市场。

（2）地方保护主义现象普遍导致市场竞争机制不完善

我国环境卫生管理行业是政府主导型行业，政府意愿和人为因素影响较多，与市场经济资源优化配置的规律不相符合。加之行政管辖范围的分割，使地方保护主义盛行，以至于整体行业的发展缺乏相应的竞争机制。由此导致的不完全和不充分竞争削弱了环卫企业革新和发展动力，在某种程度上也挫伤了经营者的积极性。

（3）高素质人才供给不足使行业遭遇发展瓶颈

由于早期各界对环卫专业人才培养力度不足，具备环卫管理知识，掌握专业技术能力，了解国家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高素质复合型环卫人才匮乏，对本行业的持续发展产生了一定负面影响。

(4) 行业政策依赖性较大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具有公共性、公益性和公平性特点，环卫投入的社会效益往往大于经济效益，决定了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发展对政策的依赖性较强。

(二) 行业特有风险

1、行业标准变化风险

为了建设清洁、优美、文明的现代化城市，提高城乡环境卫生水平，规范行业运作，国家陆续颁布了一系列行业标准，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等，对城市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清运、粪便清运等须达到的质量标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对进入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主体的运营资质做了严格的要求。未来，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行业标准将会朝着更加严格化的趋向发展，届时将会对公司现有的运作管理体制及环卫设施的质量标准提出新的挑战。

2、突发事件风险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突发事件包括自然灾害（暴雨、大风、高温、大雪、雾霾、内涝等）、事故灾难（交通事故、中毒、遗撒、环卫设备损坏、公厕设施损坏等）两大类。公司拥有完善的业务体系，可以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需要。但如遇极端突发情况，超过环境卫生管理企业自身管理能力和应急处理能力，将对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3、市场风险

公司已在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经营多年，取得了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业务也逐渐由单一领域逐步向多领域拓展。公司将加强管理，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随着国家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的稳步推进及各地区相关政策日趋明朗，国内众多的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甚至外资企业等，纷纷试图或已经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临行业内部竞争日趋加剧的风险。

4、资质取得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广西自治区第一份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该证书是公司从事目前所经营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前置性证照。按

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资质需每年进行年检，年检通过后方可继续从事相关经营活动。目前，公司资质的取得和年检均正常进行。未来期间，若公司不能持续满足政府部门对该资质所有者的要求，年检可能无法通过，这将直接影响公司从事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业务的合法性，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三）公司所处地位

1、行业的竞争程度

作为公用设施管理行业之一，长期以来，我国环卫作业服务的供给责任一直由政府承担，并以事业单位组织形式包揽一切。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化、社会化运作改革起步较晚，行业内竞争者数量有限，市场份额主要集中在各地政府直属的城市环卫集团手中。这些企业借助于资金和地域优势，在大型项目上占据一定的主导地位。而市场化运作的参与者整体规模和生产能力偏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及核心竞争力的企业较少。此外，由于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化改革尚处于初级阶段，国家政策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各地政府市场化改革的进度各异，导致各个地区之间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发展情况千差万别，地区之间行业竞争程度存在差异。总体而言，目前市场尚未形成充分竞争，行业集中程度较低。

2、公司的竞争对手简介

公司是广西首家市场化运营的环卫企业。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在区内尚没有主要竞争对手。随着公司业务区域的拓展，从全国范围来看，未来有可能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有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义乌市一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和无锡市城市环境卫生有限公司。另外，上市公司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也与公司存在着一定的竞争关系。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原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直属的经营服务单位上海振环实业总公司、上海废弃物处置公司、上海市环境工程设计科学研究院等重组而成的国有企业。2009年，该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美国 Waste Management, INC.。2010年，该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该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环境能源、环境物流、环境填埋及工程咨询服务业务，拥有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条，是上海市主要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企业，并在成都、南京、淮安、宁波、深圳、青岛和威海等城市开展业务，是国内服务范围最广、

垃圾处理量最大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运营商之一。

(2) 浙江义乌市一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义乌市一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由原义乌市一清保洁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更名而来。公司是义乌市环境卫生清扫保洁行业中注册资金最高且最具实力的企业之一，同时也是义乌市唯一拥有道路运输许可证的专业环卫运输企业。

公司承接的项目有四海大道、环城南路保洁项目、稠江街道垃圾清运、江东街道垃圾清扫保洁六标段、八标段、稠江街道昌德社区、稠江街道官塘工作片清扫保洁垃圾直运项目等。

(3) 江苏无锡市城市环境卫生有限公司

无锡市城市环境卫生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上级主管部门为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作为环卫资产管理的投融资平台，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及承担授权范围内环卫设施建设的筹资、投资、运营管理任务。

公司主要从事生活垃圾填埋服务，道路、河道综合保洁服务，垃圾收集、中转、运输及化粪池清坑服务，环卫设施工程设计、咨询服务，特种垃圾堆放处置服务，环卫冲（洒）水车辆供水服务，环境卫生设施设备代建代购、运营维护及环境卫生其他相关环卫和环保业务。

(4)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9月在广东深圳创立，是一家专业从事废物管理和环境服务的高科技环保企业，2012年4月26日，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废物处理和市政废物处理。市政废物处理业务主要发展领域包括城市生活垃圾清运及处理、填埋气发电、市政污泥处理、建筑废弃物和餐厨垃圾的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目前，该公司市政废物处理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但各项目进展顺利，发展势头迅猛。

根据2012年审计报告，该公司2012年工业废物处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39亿元，市政废物处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3亿元。（汉能环境）

(5)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公司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公司是 1993 年 10 月在湖北宜昌成立的一家高科技环保企业。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固废处置工程系统集成业务和特定地区水务投资运营

业务。公司在固废处置领域从事业务覆盖面广，业务领域涉及固废处置全产业链，公司拥有固体废弃物专项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危险废弃物处理设施运营等多项资质，可为客户提供从项目咨询、投资、工艺设计、工程建设、设备集成与安装调试、运营管理等一体化、专业化服务。

2012 年度，公司在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及再生资源利用领域有进一步突破，年度内陆续取得了重庆开县、黑龙江双城市、江苏涟水县、河北巨鹿县、吉林德惠市、山东沂水县等区域的生活垃圾特许经营许可，取得安徽省淮南市餐厨垃圾的特许经营许可。

根据2012年审计报告，2012年该公司实现各项业务收入为：污水处理业务2.03亿元，自来水业务0.94亿元，环保设备安装技术咨询业务2.32亿元，市政施工业务15.72亿元。

3、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作为广西首家市场化运营的环境卫生管理企业，拥有各种完善的环卫设备，采用先进的垃圾收运、压缩模式，提供“村收、镇运、县处理”环卫一体化解决方案，使城市环卫工作真正做到作业市场化、运营企业化、服务社会化。近年来，公司在广西地区率先承接大型环卫管理服务项目，经验丰富、业绩突出，是广西规模较大、资质完备和业务覆盖范围较广的综合性环境卫生管理服务运营商和环卫设备销售商。

4、公司竞争优势

(1) 完备运营资质、资深行业经验

公司自 2009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和环卫设备销售，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专业环卫服务和设备解决方案。公司是广西区内第一家“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批准企业，系柳州市首家环卫市场化运作试点单位。2013 年 8 月，公司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此外，公司还取得了世标认证 ISO9001:2008、ISO14001:2004、GB/T28001-2001 认证证书。

近两年来，公司多次中标广西及柳州市大型环卫设备采购项目，承担各类型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服务项目。其中，公司成功为 2011 年首届“中国-东盟国际车展”提供环境卫生服务，并在 2011 年、2013 年先后中标柳东新区市政道路保洁服务项目和柳东新区生活垃圾收集压缩转运服务项目。通过长期与政府部门合

作，公司与政府达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还积极向外拓展业务。经过多年的业务实践，公司已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诸多成功案例，成为业内的领先者。

（2）技术和管理优势

公司环境卫生管理业务作业以机械化为主、人工为辅，系以机械化为主的高效作业模式，配备多台现代化大型环卫设备，可提供市政道路、大型公共场所等路面清扫，垃圾收集、转运工作和化粪池、下水道疏通等多种服务。多年来，公司逐渐培养锻炼出一支技术较高、业务熟练的员工队伍，凭借多年积累的作业、运营经验，严格规范工作流程，有效实施内控管理，为客户提供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的环境卫生管理服务。

（3）服务和销售模式优势

公司利用自有设备及人员向客户提供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以市场化运作方式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在改善城市市容市貌的同时节约大量财政投入；公司在环卫设备销售业务中，针对客户的实际情况，利用多年项目经验积累形成的技术参数，为客户提供最优的设备组合方案，并通过专业的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后续升级维修服务。

5、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难以满足业务扩展的需要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逐步进入快速发展期，公司现有环卫设备的维护更新、新设备的引进、业务范围拓展以及创新的运作模式带来的固定资产投资均需要大量资金。目前，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均来源于股东投入和自有积累，这在较大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业务发展。

（2）业务规模偏小，业务区域相对狭窄

虽然目前公司在柳州乃至广西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领域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从全国范围来看，公司业务规模仍然偏小，业务区域相对狭窄，知名度相对较低，这将不利于公司市场份额的提升及长远发展。

（3）高端专业人才缺乏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致力于成为一家从事国内外环卫机械设备、车辆营运及环卫技术咨询、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园林绿化维护、河道保洁等一体化综合性服务企业，并以专业技术为城市环卫事业（城市基础项目）提供一站式解

决方案，如“技术咨询、设备配置、融资、租赁、垃圾转运站（BOT）设计、承建、营运”等专业优质的服务。但是，就目前来看，公司业务范围还主要集中在道路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环卫设备销售等低端领域，而对于环卫技术咨询、方案设计等高端服务领域则涉及较少，主要原因在于缺乏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影响了公司成为一体化综合性环卫服务运营商目标的实现。

6、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积极开拓多种业务类型和其他业务区域

公司将继续努力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巩固市场地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培育、加大销售渠道建设力度，重点开拓广西区内其他城市的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业务，同时计划开展河道清理、高楼保洁以及工业垃圾、建筑垃圾业务，增加收入来源，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2）积极进入资本市场

公司在加强自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增加公司的融资渠道。未来通过资本化的运作，公司将对产业链上下游进行进一步整合，扩大业务领域，提高市场竞争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升禾环保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设一名执行董事，由全知音担任；设一名监事。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基本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通过三会管理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如董事会、监事会构成简单，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定期换届选举；关联交易事项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2014年1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成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升禾环保《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1名股东代表监事及2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董事、监事任期均为三年。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董事长，并通过了聘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目前公司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尚未届满，未进行过换届，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监事换届工作。

公司整体变更至今，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有效执行。

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各项职权，参与制订公司战略目标并检查其执行情况；建立管理层业绩评估机制，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职工代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切实发挥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

公司整体变更至今，未出现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

回避的表决事项，同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应回避表决的事项及要求。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存在一些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同股同权；《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实际控制人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目前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均将进入股份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原有限公司环卫清扫车辆、运输车辆正逐步办理财产移交或过户手续，不存在产权争议。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环卫设备、办公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机构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书面承诺：

1、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6个月内，该承诺为有效承诺。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赔偿其因虚假承诺或不履行承诺而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如下：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

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关于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产抵押等事项的审批权限及审批流程。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规定：“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占用、支配公司的资金或干预公司对货币资金的经营管理，保证不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如下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关联交易：1) 公司为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及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2) 公司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使用；3) 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4) 公司委托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5) 公司为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6) 公司代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

(2) 保证不要求公司为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

也不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

(3) 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公司或接受公司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 控股控股、实际控制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 控股控股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回避表决，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全知音	董事长、总经理	283.33	28.33
2	杨玲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0.00	15.00
3	覃俊玮	董事、副总经理	0.00	0.00
4	李阳照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5.00
5	覃文恋	董事、财务负责人	0.00	0.00
6	覃少明	监事会主席	50.00	5.00
7	汪环玉	监事	0.00	0.00
8	孙正奇	监事	0.00	0.00
合计			533.33	53.33

除覃少明系覃俊玮父亲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上述人员中，除覃少明系覃俊玮父亲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双重任职书面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经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

董事会、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双重任职书面说明》：“我们系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目前未在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同时承诺我们未来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此承诺在我们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有效，若违反承诺，我们自愿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人员均未有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并承诺：

- 1、最近两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 2、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 4、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况；
- 6、最近两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 董事的变化情况

2009年有限公司设立时，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由全知音担任。

2014年1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设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全知音、杨玲、覃俊玮、李阳照、覃文恋5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召开第一

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全知音为董事长。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2009年有限公司设立时，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何丽琼担任。2011年11月何丽琼将持有升禾环保有限股权全部转出，监事由股东刘念担任。

2014年1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设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覃少明为股东代表监事。与同日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政发、孙正奇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覃少明为监事会主席。

由于陈政发在任期内辞职，2014年2月18日，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汪环玉为职工监事，与覃少明、孙正奇组成监事会，任期与其他监事相同。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自2009年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全知音一直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2014年1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全知音为总经理，杨玲、覃俊玮、李阳照为副总经理，覃文恋为财务负责人，杨玲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因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而增选或调整，上述任职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2013年1-9月、2012年度、2011年度。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3）第450ZB2022号）。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报告期内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68,823.05	1,283,387.58	1,824,303.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39,890.87	3,096,841.83	1,463,093.37
预付款项	4,321,754.97	1,442,061.47	609,030.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38,255.65	4,650,163.29	3,456,861.32
存货	4,543,972.68	2,014,350.71	274,70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412,697.22	12,486,804.88	7,627,992.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79,015.55	5,275,141.62	4,718,857.34
在建工程	637,309.26	13,609.00	1,359,805.2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182.81	71,988.13	86,839.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9,464.35	1,312,41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13.61	1,146,409.86	1,402,786.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04,185.58	7,819,563.73	7,568,288.97
资产总计	37,116,882.80	20,306,368.61	15,196,281.28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993,097.31	5,887,315.18	6,256,663.00
预收款项	438,069.09	101,281.60	
应付职工薪酬	165,017.91	140,000.00	140,000.00
应交税费	238,543.89	125,915.36	-545,955.82
应付利息	1,226,465.05	2,468,627.59	982,761.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19,645.19	8,279,512.33	9,109,31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80,838.44	17,002,652.06	15,942,779.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负债合计	26,880,838.44	22,002,652.06	15,942,779.89
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763,955.64	-6,696,283.45	-5,746,498.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116,882.80	20,306,368.61	15,196,281.28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517,142.40	20,824,182.15	7,312,769.19
减：营业成本	15,861,825.13	13,585,323.20	5,029,913.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1,740.06	456,036.38	144,733.15
销售费用	2,574,221.67	2,723,965.73	1,033,333.01
管理费用	2,926,348.29	3,098,503.89	4,651,737.42
财务费用	1,413,553.04	1,593,469.95	1,182,333.40
资产减值损失	98,881.63	32,045.97	-15,154.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80,572.58	-665,162.97	-4,714,126.78
加：营业外收入		5,041.40	101,703.84
减：营业外支出	8,277.00	33,286.59	4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2,295.58	-693,408.16	-4,660,422.94
减：所得税费用	1,139,967.77	256,376.68	-798,265.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89,942.53	21,508,871.28	6,641,59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77.14	5,041.40	779,74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41,019.67	21,513,912.68	7,421,345.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85,345.82	13,185,698.74	2,951,32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7,454.51	2,028,444.54	926,279.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371.81	354,162.10	98,138.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2,003.76	7,284,728.21	5,014,46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12,175.90	22,853,033.59	8,990,20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43.77	-1,339,120.91	-1,568,86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89,607.04	3,491,652.11	4,399,84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9,607.04	3,491,652.11	4,399,84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9,607.04	-3,491,611.31	-4,399,84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	5,400,000.00	7,92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00,000.00	5,400,000.00	7,9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3,801.26	106,087.51	15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5.93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3,801.26	1,110,183.44	1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6,198.74	4,289,816.56	7,77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5,435.47	-540,915.66	1,806,28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3,387.58	1,824,303.24	18,01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68,823.05	1,283,387.58	1,824,303.24

2013年1-9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3年1-9月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6,696,283.45		-1,696,28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6,696,283.45		-1,696,283.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932,327.81		11,932,327.81
（一）净利润						1,932,327.81		1,932,327.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32,327.81		1,932,327.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4,763,955.64		10,236,044.36

2012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746,498.61		-746,498.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746,498.61		-746,498.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9,784.84		-949,784.84
（一）净利润						-949,784.84		-949,784.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9,784.84		-949,784.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6,696,283.45		-1,696,283.45

2011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1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884,341.66		3,115,65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884,341.66		3,115,658.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62,156.95		-3,862,156.95
（一）净利润						-3,862,156.95		-3,862,156.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62,156.95		-3,862,156.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746,498.61		-746,498.61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计量属性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

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

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

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③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	5	5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库存商品发出：环保车辆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环保垃圾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2	3.27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4-10	5	23.75-9.50
其他	3-5	2	32.67-19.6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1、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

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保洁、垃圾清运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在提供保洁、垃圾清运等劳务时，对于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下，确认劳务收入，即：①与客户签订了劳务合同；②劳务已完成；③已收取劳务款或取得收款权利；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保洁服务：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保洁服务合同，公司每月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柳东新区保洁服务。合同约定，甲方（政府）按全年承包经费月平均额支付给乙方（升禾环保）当月90%的承包经费，剩下10%的承包经费由甲方（政府）根据月末考核情况下月支付给乙方（升禾环保）。公司每月即向政府递交当月保洁费的请款申请，请款标准为当月保洁费的90%以及上月的10%，在核实上月的环境卫生作业质量考评后，政府审批拨付保洁经费。公司在每月末完成合同约定的保洁服务后确认收入。

垃圾清运：根据公司与政府所签订垃圾清运合同，公司每月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垃圾清运服务。每月初，根据垃圾处理场出具的垃圾磅单确认上月的垃圾清运吨数，

公司即向政府递交上月垃圾清运费的请款申请，在核实垃圾榜单后，政府审批拨付垃圾清运经费。公司在收到款项后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公司在销售车辆、垃圾桶及其他产品时，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下，确认销售收入，即：①与客户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②产品已发货；③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1、收入”。

（二）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种类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道路保洁收入	7,757,986.60	29.26%	5,537,586.06	26.59%	2,551,842.09	34.90%
垃圾清运收入	640,084.23	2.41%	1,632,213.61	7.84%	13,128.00	0.18%
其他清洁收入	1,302,663.02	4.91%	612,288.45	2.94%	2,500.00	0.03%
产品销售收入	16,816,408.55	63.42%	13,042,094.03	62.63%	4,745,299.10	64.89%
合计	26,517,142.40	100.00%	20,824,182.15	100.00%	7,312,769.19	100.00%

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卫生管理，主营业务是提供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其中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包括道路保洁、垃圾清运、以及其他清洁服务三种类型。相应地，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收入和产品销售收入，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收入又可分为道路保洁收入、垃圾清运收入、以及其他清洁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稳定，各期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收入占比分别为35.11%、37.37%、36.58%，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64.89%、62.63%、63.42%。

2、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柳州	21,404,826.23	80.72%	15,497,259.03	74.42%	4,006,786.31	54.79%
桂林	3,180,692.27	11.99%	3,035,470.10	14.58%	1,474,358.96	20.16%
来宾	1,931,623.90	7.28%	253,846.16	1.22%		
其他地区			2,037,606.86	9.78%	1,831,623.92	25.05%
合计	26,517,142.40	100.00%	20,824,182.15	100.00%	7,312,709.19	100.00%

报告期，公司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收入均来源于柳州市柳东新区及其下属雒容镇、洛埠镇。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柳州市及其下属柳江县、鹿寨县、融安县、融水县和三江县；桂林市下属资源县、灵川县；来宾市下属合山市、武宣县。

(三) 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分析

1、收入分析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道路保洁收入	7,757,986.60	5,537,586.06	117.00%	2,551,842.09
垃圾清运收入	640,084.23	1,632,213.61	12333.07%	13,128.00
其他清洁收入	1,302,663.02	612,288.45	24391.54%	2,500.00
产品销售收入	16,816,408.55	13,042,094.03	174.84%	4,745,299.10
合计	26,517,142.40	20,824,182.15	184.76%	7,312,769.19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经过几年的运营和市场积累，已在广西地区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具有了一定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分别实现营业收入7,312,769.19元、20,824,182.15元、26,517,142.40元，2012年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84.76%。

2012年垃圾清运收入1,632,213.61元，同比大幅增长12333.07%，主要源于公司桂中监狱的一次性垃圾清运收入。公司其他清洁收入主要包括突击保洁服务、其他临时性服务收入。

2、毛利率分析

产品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环境卫生管理服务	6,302,766.84	64.97%	4,480,737.71	57.58%	1,677,937.11	65.35%
产品销售	4,352,550.43	25.88%	2,758,121.24	21.15%	604,918.83	12.75%
合计	10,655,317.27	40.18%	7,238,858.95	34.76%	2,282,855.94	31.22%

公司2011、2012年、2013年1-9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1.22%、34.76%、40.18%，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上升。

从公司毛利结构看，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毛利占比较高，毛利率也较为稳定，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65.35%、57.58%、64.97%。产品销售板块毛利保持增长，毛利率持续上升，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12.75%、21.15%、25.88%。随着销售收入的快速增加，公司对采购的控制能力增强，议价能力提升，从而使得产品销售板块毛利率增加。

公司毛利率虽保持较高水平，但由于前期投入大，期间费用较高，公司净利润水平较低。2011年、2012年、2013年1-9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3,862,156.95元、-949,784.84元、1,932,327.81元，相对应的净利率分别为-52.81%、-4.56%、7.29%。

（四）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26,517,142.40	20,824,182.15	184.76%	7,312,769.19
主营业务成本	15,861,825.13	13,585,323.20	170.09%	5,029,913.25
毛利	10,655,317.27	7,238,858.95	217.10%	2,282,855.94
毛利率	40.18%	34.76%	11.35%	31.22%
营业利润	3,080,572.58	-665,162.97		-4,714,126.78
利润总额	3,072,295.58	-693,408.16		-4,660,422.94
净利润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逐年增长，分别实现营业收入7,312,769.19元、20,824,182.15元、26,517,142.40元，2012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84.76%，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提升，收入规模也将上一个新的台阶。公司主营收入的增长主要源于公司加大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业务投入和项目开拓、扩大环卫设备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比率基本一致，无异常变动情形。

公司报告期的盈利能力持续改善。公司虽于2009年12月成立，但取得营业收入较晚，2011年4月取得第一笔销售收入、2011年8月取得第一笔服务收入。公司前期投入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高，使得公司盈利水平欠佳；同时公司业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使得对外借款需求增加，财务费用压力增大。伴随着经营步入增

长期，公司前期的投入凸显成效。2013年1-9月实现净利润1,932,327.81元，扭转前两年利润为负的不利状况。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2,574,221.67	2,723,965.73	163.61%	1,033,333.01
管理费用	2,926,348.29	3,098,503.89	-33.39%	4,651,737.42
财务费用	1,413,553.04	1,593,469.95	34.77%	1,182,333.40
主营业务收入	26,517,142.40	20,824,182.15	184.76%	7,312,769.19
销售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9.71%	13.08%	-7.43%	14.13%
管理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11.04%	14.88%	-76.61%	63.61%
财务费用占主营收入比重	5.33%	7.65%	-52.67%	16.17%

公司2012年度三项费用合计比2011年度增长548,535.74元，增长率为7.99%，大大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且三项费用在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大幅下降。公司2013年度完成股份制改造，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运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管控。

2012年度销售费用较2011年度增长163.61%，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保持一致。

公司的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大，主要包括人员费用、研究开发费用、办公费用等。公司2011年管理费用4,651,737.42元，主要是公司当年专有技术和特许使用权研发支出较高。同时，随着公司规模的管理水平的提升，公司对于管理费用的管控水平将会进一步提升。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公司在开展主营业务时需要足够的外部融资，报告期内财务压力较大、费用较高，公司发生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外部融资利息支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外部借款余额分别为8,575,000.00元、12,575,000.00元、16,075,000.00元。

（六）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七）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外收入		5,041.40	101,703.84
营业外支出	8,277.00	33,286.59	48,000.00

公司 2011 年营业外收入包括：公司取得柳东新区科技局的科技经费补贴共 80,000.00 元、获得外部捐赠 18,202.00 元、以及收到陈柏延红酒等赔偿款 3,501.84 元。公司 2012 年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公司处置二手轿车时所得。公司 2013 年 1-9 月无营业外收入。

公司 2011 年营业外支出包括：2011 年 12 月 1 日对市妇联的捐款共 48,000.00 元。公司 2012 年营业外支出包括：2012 年 7 月公司将旧的创维电视、惠普一体机赠送给吴丽芬、以及将旧的电动垃圾车赠送给三江侗天湖茶叶合作社。公司 2013 年 1-9 月营业外支出包括：2013 年 4 月公司向柳州市市容局捐赠 3,000 元、以及 2013 年 7 月支付车辆事故赔偿款。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286.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77.00	5,041.40	-26,296.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277.00	-28,245.19	53,703.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19.25	1,260.35	25,425.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57.75	-29,505.54	28,277.8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957.75	-29,505.54	28,277.88

（九）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十）经营性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净利润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43.77	-1,339,120.91	-1,568,862.1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源于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余额逐渐减少，而经营性应收项目余额逐渐增加所致。

五、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168,823.05	24.70%	1,283,387.58	6.32%	1,824,303.24	12.00%
应收账款	8,839,890.87	23.82%	3,096,841.83	15.25%	1,463,093.37	9.63%
预付款项	4,321,754.97	11.64%	1,442,061.47	7.10%	609,030.76	4.01%
其他应收款	1,538,255.65	4.14%	4,650,163.29	22.90%	3,456,861.32	22.75%
存货	4,543,972.68	12.24%	2,014,350.71	9.92%	274,703.62	1.81%
流动资产合计	28,412,697.22	76.55%	12,486,804.88	61.49%	7,627,992.31	50.20%
固定资产	6,979,015.55	18.80%	5,275,141.62	25.98%	4,718,857.34	31.05%
在建工程	637,309.26	1.72%	13,609.00	0.07%	1,359,805.23	8.95%
无形资产	70,182.81	0.19%	71,988.13	0.35%	86,839.86	0.57%
长期待摊费用	929,464.35	2.50%	1,312,415.12	6.4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13.61	0.24%	1,146,409.86	5.65%	1,402,786.54	9.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04,185.58	23.45%	7,819,563.73	38.51%	7,568,288.97	49.80%
资产总计	37,116,882.80	100.00%	20,306,368.61	100.00%	15,196,281.28	100.00%

报告期，公司资产规模保持持续增长，各期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5,196,281.28元、20,306,368.61元、37,116,882.80元。公司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固定资产比重较大，2013年9月30日占比分别达24.70%、23.82%、18.80%。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75.76	565.76	1,118.76
银行存款	9,168,347.29	1,282,821.82	1,823,184.48
合计	9,168,823.05	1,283,387.58	1,824,303.24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9月30日
----	-------------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	8,413,399.87	94	84,134.00	8,329,265.87
1至2年	5	537,500.00	6	26,875.00	510,625.00
2至3年	2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8,950,899.87	100	111,009.00	8,839,890.87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	3,128,123.06	100	31,281.23	3,096,841.83
1至2年	5				
2至3年	2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3,128,123.06	100	31,281.23	3,096,841.83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	1,477,872.09	100	14,778.72	1,463,093.37
1至2年	5				
2至3年	2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1,477,872.09	100	14,778.72	1,463,093.37

公司应收账款核算的主要内容为应收保洁服务款、垃圾收集清运费、销售设备款。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各地环卫处、环卫所、市容局、住建局等政府单位，资信良好，且通过长期合作建立了稳定的往来关系，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较大。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在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公司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由2011年末的1,477,872.09元增加至3,128,123.06元，涨幅111.66%；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由2012年末的3,128,123.06元增加至8,950,899.87元，增幅186.14%。公司报告期内应收

账款余额大幅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加大了项目市场开拓，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收入和设备销售增长迅速所致。

截止2013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应收柳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的销售设备款，该款项已于2013年10月份收回。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挂账时间较短，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收回可能性较大。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报告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4、截止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柳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非关联方	4,372,000.00	1年以内	48.84
灵川县县城环境卫生管理站	非关联方	825,000.00	1年以内	9.22
柳州蓝沃	关联方	346,400.00	1年以内	3.87
资源县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700.00	1-2年	2.90
横县国泰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208,600.00	1年以内	2.33
合计		6,011,700.00		67.16

5、截止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横县国泰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1,046,500.00	1年以内	33.45
柳东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0,794.00	1年以内	29.44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建设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373,719.06	1年以内	11.95
合山环卫所	非关联方	290,000.00	1年以内	9.27
资源县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700.00	1年以内	8.30
合计		2,890,713.06		92.41

6、截止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建设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558,272.09	1年以内	37.78

柳江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非关联方	389,000.00	1年以内	26.32
富川县顺达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0.00	1年以内	24.02
横县国泰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89,400.00	1年以内	6.05
资源县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200.00	1年以内	5.83
合计		1,477,872.09		100.00

(三) 预付款项

1、报告期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75,711.97	98.93	1,442,061.47	100.00	609,030.76	100.00
1至2年	46,043.00	1.07				
合计	4,321,754.97	100	1,442,061.47	100.00	609,030.76	100.0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609,030.76元、1,442,061.47元、4,321,754.97元，占到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01%、7.10%、11.64%。2012年末余额较2011年末余额增加833,030.71元，增长136.78%；2013年9月30日余额较2012年末余额增加2,879,693.5元，增幅199.69%。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外承接项目增加导致预付账款增加。

公司2013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为向柳州市柳东新区可雅姿日用品经营部预付款，以及向柳州蓝沃预付设备采购款项。

2、截止2013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中不含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截止2013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柳州市柳东新区可雅姿日用品经营部	非关联方	2,160,974.61	1年以内	50.00
柳州蓝沃	关联方	1,278,021.65	1年以内	29.57
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881.58	1年以内	5.25
三江侗天湖茶叶合作社	非关联方	155,000.00	1年以内	3.59
深圳东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205.13	1年以内	2.97
合计		3,949,082.97		91.38

4、截止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
柳州蓝沃	关联方	1,180,850.00	1年以内	81.89
三江侗天湖茶叶合作社	非关联方	130,000.00	1年以内	9.01
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651.47	1年以内	6.08
陶波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2.08
旗兴动力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0.69
合计		1,438,501.47		99.75

5、截止2011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比例 (%)
桂林顺景公司	非关联方	164,800.00	1年以内	27.06
深圳威鼎公司	非关联方	110,581.30	1年以内	18.16
广西智慧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8.21
维金五金经营部	非关联方	47,625.00	1年以内	7.82
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959.46	1年以内	7.71
合计		419,965.76		68.96

(四) 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	1,047,679.55	64.87	10,476.80	1,037,202.75
1至2年	5	316,171.20	19.58	15,808.56	300,362.64
2至3年	20	250,246.82	15.49	50,049.36	200,197.46
3至4年	50	985.6	0.06	492.8	492.8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1,615,083.17	100	76,827.52	1,538,255.65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	4,446,650.73	94.45	44,466.51	4,402,184.22
1至2年	5	260,200.62	5.53	13,010.03	247,190.59
2至3年	20	985.6	0.02	197.12	788.48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4,707,836.95	100	57,673.66	4,650,163.29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	3,342,211.92	95.52	33,422.12	3,308,789.80
1至2年	5	150,985.60	4.32	7,549.28	143,436.32
2至3年	20	5,794.00	0.17	1,158.80	4,635.2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3,498,991.52	100.01	42,130.20	3,456,861.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3,498,991.52元、4,707,836.95元、1,615,083.17元。

2011年末、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主要为全知音支取的备用金，备用金用途为公司业务开发费用。

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履行柳东新区市政道路保洁和垃圾转运合同的保证金、以及投标保证金。

2、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截止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比例(%)
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415.00	保证金、租金	1年以内	37.49
张敏	非关联方	151,050.00	借款	1-2年	9.35
温慧强	非关联方	150,000.00	借款	2-3年	9.29
广西云龙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800.00	保证金	1年以内	5.31
柳东执法局	非关联方	65,935.00	借款	1-2年	4.08
合计		1,058,200.00			65.52

4、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比例(%)
全知音	关联方	3,014,574.00	备用金	1年以内	64.03

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415.00	保证金	1年以内	8.36
张敏	非关联方	151,050.00	借款	1年以内	3.21
温慧强	非关联方	150,000.00	借款	1-2年	3.19
韦献军	非关联方	100,000.00	借款	1年以内	2.12
合计		3,809,039.00			80.91

5、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比例(%)
全知音	关联方	1,829,000.00	备用金	1年以内	52.27
黄丽纯	关联方	500,000.00	往来款	1年以内	14.29
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3,415.00	保证金	1年以内	10.39
何丽琼	关联方	250,000.00	往来款	1年以内	7.14
温慧强	非关联方	150,000.00	借款	1年以内	4.29
合计		3,092,415.00			88.38

6、截止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五）存货

1、存货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低值易耗用品	414,212.50		414,212.50	69,843.50		69,843.50	274,703.62		274,703.62
库存商品	4,129,760.18		4,129,760.18	1,944,507.21		1,944,507.21			
合计	4,543,972.68		4,543,972.68	2,014,350.71		2,014,350.71	274,703.62		274,703.62

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包括垃圾车、高压清洗车、清扫车、电动三轮翻斗车、垃圾桶等。库存商品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垃圾车	2,524,102.54	1,100,575.57	
高压清洗车	410,256.41	68,376.07	
清扫车		685,128.20	
流动售货车	221,346.82		
电动三轮翻斗车	55,982.90	90,427.37	

垃圾桶	918,071.51		
合计	4,129,760.18	1,944,507.21	

(六) 固定资产

报告期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07,417.72	2,565,897.78		8,673,324.50
机械机器	187,844.53	531,367.51		719,212.04
运输设备	4,943,738.46	1,405,539.00		6,349,277.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975,843.73	628,991.27		1,604,83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2,276.10	862,032.85		1,694,308.95
机械机器	23,488.91	33,427.09		56,916.00
运输设备	559,574.46	565,351.06		1,124,925.52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9,212.73	263,254.70		512,467.43
三、减值准备合计				
机械机器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75,141.62			6,979,015.55
机械机器	164,355.62			662,296.04
运输设备	4,384,614.00			5,224,351.94
办公设备及其他	726,622.00			1,092,367.57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94,953.68	1,406,477.11	194,013.07	6,107,417.72
机械机器	186,347.18	3,157.35	1,660.00	187,844.53
运输设备	3,877,857.26	1,100,411.10	34,529.90	4,943,738.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830,749.24	302,908.66	157,823.17	975,843.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6,096.34	670,333.70	14,153.94	832,276.10
机械机器	5,915.88	17,599.31	26.28	23,488.91
运输设备	112,863.86	449,604.25	2,893.65	559,574.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316.60	203,130.14	11,234.01	249,212.73
三、减值准备合计				
机械机器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18,857.34		5,275,141.62
机械机器	180,431.30		164,355.62
运输设备	3,764,993.40		4,384,614.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773,432.64		726,622.00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959.00	4,880,994.68		4,894,953.68
机械机器		186,347.18		186,347.18
运输设备		3,877,857.26		3,877,857.2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959.00	816,790.24		830,749.2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10.04	174,186.30		176,096.34
机械机器		5,915.88		5,915.88
运输设备		112,863.86		112,863.8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910.04	55,406.56		57,316.60
三、减值准备合计				
机械机器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048.96			4,718,857.34
机械机器				180,431.30
运输设备				3,764,993.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048.96			773,432.6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运输设备，包括洗扫车、清洗车、消毒车、压缩式垃圾车、电动垃圾收集车、电动三轮挂桶车等。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均于2011年8月后开始启用，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七）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核算洗车场工程、垃圾中转站和垃圾池改造工程项目。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净值

洗车场工程	568,619.66		568,619.66						
垃圾中转站	33,609.00		33,609.00	13,609.00		13,609.00	13,609.00		13,609.00
垃圾池改造工程	35,080.60		35,080.60						
办公楼装修费							1,346,196.23		1,346,196.23
合计	637,309.26		637,309.26	13,609.00		13,609.00	1,359,805.23		1,359,805.23

(八) 无形资产

报告期无形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和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597.09			93,597.09
用友财务软件	46,111.65			46,111.65
OA 软件	47,485.44			47,485.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608.96	1,805.32		23,414.28
用友财务软件	13,175.73	137.17		14,312.90
OA 软件	8,433.23	668.15		9,101.38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用友财务软件				
OA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988.13			70,182.81
用友财务软件	32,935.92			31,798.75
OA 软件	39,052.21			38,384.06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597.09			93,597.09
用友财务软件	46,111.65			46,111.65
OA 软件	47,485.44			47,485.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6,757.23	14,851.73		21,608.96
用友财务软件	5,965.80	7,209.93		13,175.73
OA 软件	791.43	7,641.80		8,433.23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用友财务软件				
OA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6,839.86			71,988.13
用友财务软件	40,145.85			32,935.92
OA 软件	46,694.01			39,052.21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500.00	57,097.09		93,597.09
用友财务软件	36,500.00	9,611.65		46,111.65
OA 软件		47,485.44		47,485.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29.17	4,628.06		6,757.23
用友财务软件	2,129.17	3,836.63		5,965.80
OA 软件		791.43		791.43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用友财务软件				
OA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70.83			86,839.86
用友财务软件	34,370.83			40,145.85
OA 软件				46,694.01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公司所购买的用友财务软件和OA办公软件。

(九)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2.12.31
办公楼装修费		1,531,048.97	253,300.52		1,277,748.45
便携机械式垃圾广告清理器 专利特许经营权		40,000.00	5,333.33		34,666.67
合计		1,571,048.97	258,633.85		1,312,415.12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3.09.30
办公楼装修费	1,277,748.45		376,950.77		900,797.68
便携机械式垃圾广告清理器 专利特许经营权	34,666.67		6,000.00		28,666.67
合计	1,312,415.12		382,950.77		929,464.35

(十) 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公司除计提坏账准备外，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31,281.23	14,778.72	
本期计提	79,727.77	16,502.51	14,778.72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11,009.00	31,281.23	14,778.7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57,673.66	42,130.20	72,063.18

本期计提	19,153.86	15,543.46	
本期减少			29,932.98
期末余额	76,827.52	57,673.66	42,130.20

六、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7,993,097.31	29.74%	5,887,315.18	26.76%	6,256,663.00	39.24%
预收款项	438,069.09	1.63%	101,281.60	0.46%		
应付职工薪酬	165,017.91	0.61%	140,000.00	0.64%	140,000.00	0.88%
应交税费	238,543.89	0.89%	125,915.36	0.57%	-545,955.82	-3.42%
应付利息	1,226,465.05	4.56%	2,468,627.59	11.22%	982,761.52	6.16%
其他应付款	11,819,645.19	43.97%	8,279,512.33	37.63%	9,109,311.19	57.14%
流动负债合计	21,880,838.44	81.40%	17,002,652.06	77.28%	15,942,779.89	100.00%
长期借款	5,000,000.00	18.60%	5,000,000.00	22.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	18.60%	5,000,000.00	22.72%		
负债合计	26,880,838.44	100.00%	22,002,652.06	100.00%	15,942,779.8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分别为15,942,779.89元、17,002,652.06元、21,880,838.44元，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很高，占比分别为100.00%、77.28%、81.40%。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956,093.81	99.54	5,887,315.18	100	6,256,663.00	100
1至2年	37,003.50	0.46				
2至3年						
3至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7,993,097.31	100	5,887,315.18	100	6,256,663.00	100

2、截止2013年9月30日，应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	-------	----	------	-----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9,665.71	货款	65.43
深圳市创辉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9,031.10	货款	15.50
柳州蓝沃	关联方	628,000.00	货款	7.86
广东玛西尔电动车公司	非关联方	191,215.26	货款	2.39
广西环臻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00	货款	2.06
合计		7,452,912.07		93.24

3、截止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5,957.00	货款	78.24
深圳市创辉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810.00	货款	9.87
广东玛西尔电动车公司	非关联方	81,000.00	货款	1.38
广西智慧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货款	0.85
南宁两广工程机械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00	货款	0.60
合计		5,353,267.00		90.93

4、截止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2,200.00	货款	70.52
广西环臻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1,965.83	货款	12.98
南宁两广工程机械公司	非关联方	710,000.00	货款	11.35
河池市同盛升达装饰设计工作室	非关联方	200,000.00	装修款	3.20
深圳东风	非关联方	66,775.00	货款	1.07
合计		6,200,940.83		99.11

5、截止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1,329.29	78	101,281.60	100		
1至2年	96,739.80	22				
合计	438,069.09	100	101,281.60	100		

2、截止2013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资源县市容管理局	非关联方	198,000.00	保洁费	45.20
柳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非关联方	100,525.44	保洁费	22.95
柳东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保洁费	22.83
柳州市恒凯德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保洁费	2.28
柳城县寨隆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7,000.00	保洁费	1.60
合计		415,525.44		94.86

3、截止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柳东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保洁费	98.73
锦绣前程人力资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	服务费	0.79
柳州悠进电装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	会议费	0.39
广西建工第二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81.60	服务费	0.08
合计		101,281.60		100.00

4、截止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三)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31,125.59	75.56	7,776,712.33	93.93	8,559,311.19	93.96
1至2年	2,378,519.60	20.12	2,800.00	0.03	550,000.00	6.04
2至3年	10,000.00	0.09	500,000.00	6.04		
3年以上	500,000.00	4.23				
合计	11,819,645.19	100	8,279,512.33	100	9,109,311.19	100

2、截止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比例%
李华昌	非关联方	3,000,000.00	借款	25.38
樊宗静	非关联方	3,000,000.00	借款	25.38
崔丽芳	非关联方	1,925,000.00	借款	16.29
唐文静	非关联方	1,000,000.00	借款	8.46
罗丹丹	非关联方	1,000,000.00	借款	8.46

合计		9,925,000.00		83.97
----	--	--------------	--	-------

3、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黄丽纯	关联方	5,000,000.00	借款	60.39
崔丽芳	非关联方	1,925,000.00	借款	23.25
唐超强	非关联方	500,000.00	借款	6.04
何丽琼	非关联方	223,442.00	借款	2.70
刘念	关联方	182,092.00	借款	2.20
合计		7,830,534.00		94.58

4、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比例%
黄丽纯	关联方	5,000,000.00	借款	54.89
崔丽芳	非关联方	2,925,000.00	借款	32.11
全知音	关联方	584,440.40	借款	6.42
唐超强	非关联方	500,000.00	借款	5.49
韦献军	非关联方	50,000.00	借款	0.55
合计		9,059,440.40		99.45

5、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为584,440.40元，系股东全知音的个人借款，款项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

6、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为64,835.40元，系股东全知音的个人借款，款项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

7、截止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为4,395.78元，系股东杨玲的个人借款，款项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

8、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与其他个人借款情况如下：

2010年8月20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唐超强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50万元，期限2010年9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利率为月利率2%。2011年7月1日，签订借款补充协议，约定利率为月利率1%。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10年9月20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韦献军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15万元，期限2010年10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利率为月利率2%。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11年9月25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崔丽芳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292.5万元，期限2011年10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利率为月利率2%。2012年1月1日，签订借款补充协议，约定利率为月利率6‰。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2012年12月14日，公司提前归还崔丽芳借款100万元，借款余额192.5万元。

2013年6月1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李华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300万元，期限2013年6月1日—2014年3月1日，利率为月利率2%。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13年7月1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黄媛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50万元，期限2013年7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利率为月利率2%。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13年9月1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樊宗静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300万元，期限2013年9月1日—2014年2月1日，利率为月利率4%。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13年9月1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唐文静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100万元，期限2013年9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利率为月利率2%。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13年9月1日，因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罗丹丹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100万元，期限2013年9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利率为月利率2%。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上述到期自然人借款已全部归还。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566.93	-36,880.85	-597,550.05
营业税	147,088.05	128,606.52	45,343.71
企业所得税	81,771.52		
个人所得税	3,343.60	478.61	40.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16.74	8,553.72	3,622.7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4,260.89	6,109.76	2,587.70
水利基金	-769.98	19,047.60	
合计	238,543.89	125,915.36	-545,955.82

（五）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2012年9月17日公司与柳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7802121718301）。借款金额5,000,000元，借款用于购置经营性固定资产，期限自2012年9月17日至2015年9月16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8.3025%。全知音、刘念、黄丽纯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柳东新区市政道路保洁项目服务承包合同预期收益作为质押担保。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股本	1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763,955.64	-6,696,283.45	-5,746,49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二）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6,283.45	-746,498.61	3,115,65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96,283.45	-746,498.61	3,115,658.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一) 净利润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32,327.81	-949,784.84	-3,862,156.9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236,044.36	-1,696,283.45	-746,498.61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升禾投资	控股股东
全知音	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杨玲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阳照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覃少明	股东、监事
黄丽纯	前股东
何丽琼	前股东
刘念	前股东

覃俊玮	董事、副总经理
覃文恋	董事、财务负责人
陈政发	前职工监事
孙正奇	职工监事
汪环玉	职工监事

2011年11月，何丽琼转让其持有公司股权；2013年9月，黄丽纯、刘念分别转让其持有公司股权。截止本报告期末，何丽琼、黄丽纯、刘念已不是公司股东。

以上其他关联自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 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柳州蓝沃	其他

2011年10月24日，柳州蓝沃成立，注册资本10万元。全知音出资5万元占50%；杨玲出资2万元占20%；覃俊玮出资2万元占20%；周玉鲜出资1万元占10%。2012年8月22日，全知音将所持50%股权转让给陈金凤。2013年9月22日，覃俊玮将所持20%股权转让给陈政发；杨玲将所持20%股权转让给陈政发；陈金凤所持50%股权转让给陈政发。2013年10月9日，陈政发将所持90%股权转让给梁宁娅。

2014年2月20日，为解决关联交易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全知音承诺将注销柳州蓝沃公司。

2014年3月29日，柳州市蓝沃公司出具《关于柳州市蓝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解散事宜进展情况的说明》：2014年3月份，柳州蓝沃已开始陆续清偿供应商债务，预计2014年4月份柳州蓝沃股东将会召开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并开始清算程序，清理其债权及债务，清算完毕即可注销。

2014年4月14日，柳州蓝沃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注销柳州蓝沃公司并成立了清算组。2014年4月18日，柳州蓝沃公司已按照工商局要求完成清算组备案登记。公司将于4月底前在报纸上刊登注销公告，并在刊登注销公告45日之后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二) 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柳州蓝沃发生了环保电动车辆及配件的采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柳州蓝沃	7,366,000.00	46.57%	4,938,500.00	37.43%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2012年2月14日，公司向柳州蓝沃出售二手现代轿车一辆，不含税售价147,863.25，并于当日确认收入。

2013年9月24日，公司向柳州蓝沃出售装载机（CLG855）一台，不含税售价236,923.12元，并于当日确认收入。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柳州蓝沃	236,923.12	1.41%	147,863.25	1.13%		

(2) 关联借款

公司报告期内向全知音、杨玲进行临时借款。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三）其他应付款”。

(三) 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	余额	占所属科目余额比
应收账款	柳州蓝沃	346,400.00	3.87%	69,200.00	2.21%		
预付款项	柳州蓝沃	1,278,021.65	29.57%	1,180,850.00	81.89%		
其他应收款	全知音			3,014,574.00	64.03%	1,829,000.00	52.27%
	杨玲			38,958.00	0.83%	9,627.00	0.28%
	何丽琼			100,000.00	2.12%	250,000.00	7.14%
	黄丽纯					500,000.00	14.29%

	刘念					150,000.00	4.29%
	小计			3,153,532.00	66.98%	2,738,627.00	78.27%
应付账款	柳州蓝沃	628,000.00	7.86%				
其他应付款	全知音			64,835.40	0.78%	584,440.40	6.42%
	杨玲	4,395.78	0.04%				
	黄丽纯			5,000,000.00	60.39%	5,000,000.00	54.89%
	刘念	182,092.00	1.54%	432,092.00	5.22%		
	小计	186,487.78	1.58%	5,496,927.40	66.39%	5,584,440.40	61.30%

1、应收账款

截止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柳州蓝沃的款项为销售装载机和轿车款。

2、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向柳州蓝沃预付款项，主要是向其采购连体箱、垃圾车等产品所致。

3、其他应收款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738,627.00元，主要系全知音支取的备用金。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153,532.00元，主要系全知音支取的备用金。

截止2013年9月30日，关联方无其他应收款余额。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全知音、杨玲、黄丽纯、刘念的款项主要为公司向其临时借款。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三）其他应付款”。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柳州蓝沃发生了关联采购和销售交易。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虽然较大，但均采用市场价格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专门建立关联交易制度，所发生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与其他非关联交易类似。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管理层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2013年9月26日，公司与柳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7802133017503）。借款金额15,000,000元，借款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期限自2013年9月26日至2015年9月25日，贷款利率为年利率8.3025%。全知音、刘念、黄丽纯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柳东新区生活垃圾收集压缩转运服务采购合同预期收益作为质押担保。公司于2013年10月12日收到该笔借款，起息日为2013年10月12日。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非调整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的诉讼情况

（1）黄丽纯诉公司支付借款利息的借款纠纷案件

2012年4月28日，黄丽纯诉升禾环保有限支付借款利息，要求升禾环保有限支付借款利息40万元（以借款500万元为本金，利息计算自2011-12-16至2012-4-15止）。

柳州市鹿寨县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2012）鹿民二初字第369号）：判决被

告偿付原告借款利息34.78万元（利息计算以434.75万元为本金，计算时间从2011-12-16起至2012-4-15止，按月利率千分之二十计算）。

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二审判决（(2013)柳市民一终字第140号）：维持原判。

上述案件在（2013）鱼民初二字第105号调解书的履行中一起履行完毕。

（2）股东何丽琼诉股东黄丽纯撤销股权赠与纠纷案件

2012年4月20日，何丽琼诉黄丽纯撤销升禾环保有限股权赠与案，升禾环保有限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诉讼请求为撤销原告将其持有的第三人10%股权赠送给被告的行为。

柳州市鱼峰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2012）鱼民二初字第92号）：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二审判决（（2013）柳市民二终字第68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3）股东黄丽纯诉公司返还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借款纠纷案件

2013年5月23日，黄丽纯起诉升禾环保有限返还借款本金和利息，请求升禾环保有限偿还借款共计434.75万元，利息17854717元。

柳州市鱼峰区人民法院做出调解（（2013）鱼民初二字第105号），调解内容为：

升禾环保有限于2013-9-15前支付黄丽纯共计7337837元（其中本金4347500元，利息2490337元，包括（2012）鹿民二初字第369号判决书的利息347800元，诉讼费7300元，保全费2020元。

黄丽纯在升禾环保有限将上述全部款项汇入法院之后，黄丽纯将其持有升禾环保有限10%的股权转让给全知音，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该案已执行完毕。

（4）公司诉吴荣祯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

2013年1月30日，升禾环保有限诉吴荣祯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请求被告赔偿桂

B35335、桂B35875机动车修理费2470元。

柳州市鹿寨县人民法院做出调解（（2013）鹿民一初字第186号），调解内容为：被告自愿于2013年3月5日前赔偿原告桂B35335，桂B35875号洒水车修理费994元。

该案已执行完毕。

（5）覃柳忠与公司劳动报酬争议仲裁一案

2012年10月8日，覃柳忠向柳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升禾环保有限支付绩效工资2624元、休息日加班费181.8元、拖欠工资1634元、终止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2500元、全勤奖800元、被克扣的基本工资790元、高温费256元。

柳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做出调解（（2012）柳劳人仲调字第1036号），调解内容为：升禾环保有限应于2012年11月9日前一次性支付覃柳忠2500元。

该案已执行完毕。

十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进行了以下资产评估：

公司的前身升禾环保有限拟以2013年9月30日为基准进行整体变更，升禾环保有限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此次整体变更事项进行评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升禾环保有限委托，以2013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于2013年11月29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3]第923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反映柳州市升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3年9月30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评估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

1	资产总额	3,711.69	3,753.36	41.67	1.12%
2	负债总额	2,688.08	2,688.08		
3	股东权益总额	1,023.61	1,065.28	41.67	4.07%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利分配事项。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一）行业标准变化风险

为了建设清洁、优美、文明的现代化城市，提高城乡环境卫生水平，规范行业运作，国家陆续颁布了一系列行业标准，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等，对城市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清运、粪便清运等须达到的质量标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对进入环境卫生管理行业市场主体的运营资质做了严格的要求。未来，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行业标准将会朝着更加严格化的趋向发展，届时将会对公司现有的运作管理体制及环卫设施的质量标准提出新的挑战。

（二）突发事件风险

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的突发事件包括自然灾害（暴雨、大风、高温、大雪、雾霾、内涝等）、事故灾难（交通事故、中毒、遗撒、环卫设备损坏、公厕设施损坏等）两大类。公司拥有完善的业务体系，可以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需要。但如遇极端突发情况，超过环境卫生管理企业自身管理能力和应急处理能力，将对公司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三）市场风险

公司已在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经营多年，取得了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业务也逐渐由单一领域逐步向多领域拓展。公司将加强管理，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随着国家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的稳步推进及各地区相关政策日趋明朗，国内众多的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甚至外资企业等，纷纷试图或已经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临行业内部竞争日趋加剧的风险。

（四）资质取得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一份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该证书是公司从事目前所经营的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前置性证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资质需每年进行年检，年检通过后方可继续从事相关经营活动。目前，公司资质的取得和年检均正常进行。未来期间，若公司不能持续满足政府部门对该资质所有者的要求，年检可能无法通过，这将直接影响公司从事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业务的合法性，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瑕疵，如公司三会构成简单，会议文件留存不完整；未建立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财务核算制度不完善，存在一定内控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渐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初步建立了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仍需在实践中检验，治理效果有待进一步观察。另外，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全知音女士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5%股份，对公司拥有绝对控制能力，如果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制地位，将会损害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关联交易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柳州蓝沃发生了大量环卫设备关联交易。2012 年交易额 4,938,500.00 元，占同类交易比例 37.43%；2013 年 1-9 月交易额 7,366,000.00 元，占同类交易比例 46.57%。通过比较计算关联交易价格和柳州蓝沃采购成本价格，其溢价率为 25.84%。按照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总额 12,304,500 元计算，公司与柳州蓝沃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绩影响金额为 3,179,482.8 元。

（八）垃圾清运收入波动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垃圾清运收入分别为 13,128.00 元、1,632,213.61 元、640,084.23 元。2012 年垃圾清运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12333.07%，主要源于公司桂中监狱的一次性垃圾清运收入。若去除桂中监狱垃圾清运收入 1,410,794.00 元，公司 2012 年实现垃圾清运收入 221,419.61。公司垃圾清运收入的增长依赖于客户的开拓和维持力度，若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公司收入的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九）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3,862,156.95 元、-949,784.84 元、1,932,327.81 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746,498.61 元、-6,696,283.45 元、-4,763,955.64 元；净资产分别为-746,498.61 元、-1,696,283.45 元、10,236,044.36 元；按照各期末股本计算，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5 元、-0.34 元、0.68 元。在公司整体变更后，虽然每股净资产大于 1 元，但如果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恶化，将会导致公司以后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十）净资产收益率为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分别为-746,498.61 元、-1,696,283.45 元、10,236,044.36 元；各期实现净利润-3,862,156.95 元、-949,784.84 元、1,932,327.81 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890,434.83 元、-920,279.30 元、1,939,285.56。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

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26.04%、77.76%、-264.66%。

公司2011年净利润为负，加权平均净资产为正，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2012年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正；2013年1-9月净利润为正，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若公司未来的盈利水平恶化，将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负。

（十一）每股净资产为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分别为-746,498.61元、-1,696,283.45元、10,236,044.36元。按照各期末股本计算，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5元、-0.34元、0.68元；按照公司改制后1,000万股本重新计算，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07元、-0.17元、1.02元。公司2011年末、2012年末每股净资产为负。若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大幅下滑，使得公司净资产持续下降甚至为负，则将会导致公司每股净资产为负值。

（十二）资金风险

公司主营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和相关产品销售。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业务板块前期需要大量购置固定资产，资金沉淀大，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因此，资金的充裕将是保证公司实现快速增长的关键因素，也会给公司的现金流造成不小的压力。产品销售板块方面，则需要公司具有足够的短期周转资金，这将考验公司的流动资金管理水平。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合理控制业务的发展速度，或不能有效执行合理的融资计划，则公司可能出现资金短缺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除已建立的银行等外部债权融资渠道外，通过提升盈利能力加快自身发展，吸引投资者的青睐，拓展融资渠道。

（十三）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2011年4月取得第一笔销售收入、2011年8月取得第一笔服务收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746,498.61元、-6,696,283.45元、-4,763,955.64元，报告期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862,156.95元、-949,784.84元、1,932,327.81元。此外，公司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较高，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分别为4,651,737.42元、3,098,503.89元、2,926,348.29元，占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63.61%、

14.88%、11.04%；财务费用分别为 1,182,333.40 元、1,593,469.95 元、1,413,553.04 元，占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 16.17%、7.65%、5.33%。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上述风险是由于公司前期投入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高，使得公司盈利水平欠佳；同时公司业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使得对外借款需求增加，财务费用压力较大所致。但是，伴随公司经营步入增长期，公司前期投入凸显成效。2013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1,932,327.81 元，扭转前两年净利润为负的不利状况，公司盈利能力不足的状况将会得到持续改善。同时，公司在完成改制后，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运作，加强费用管控，提升盈利空间。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项目组负责人：陈珊

项目组成员：陈珊 胡忠春 李泽由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2014年04月25日

广西众维律师事务所

无异议函

本所及签字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机构负责人：李杰（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Ji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经办律师：朱宁（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u Ning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张建梅（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Jianmei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14年4月25日

无异议函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为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胡锦东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程荣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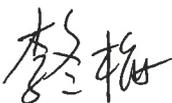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无异议函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签字盖章页)

董事： 钟音

杨玲 李

李阳照 覃培

监事：

曾少明

孙正奇

任珂玉

高级管理人员：

钟音

杨玲 李

李阳照

覃培

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5日